**天津市数据发展中心-天津市存量资产盘活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TGPC-2024-D-1158）

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

**2025.1**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第二部分 招标项目要求**

**第三部分 投标须知**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受天津市数据发展中心委托，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将以公开招标方式，对天津市数据发展中心-天津市存量资产盘活管理系统建设项目实施政府采购。现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本项目为远程招投标，一律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只接受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的电子投标文件（以通过天津公共资源电子签章客户端正确读取签章信息为准）。供应商参加投标前须办理CA数字证书（USBKEY）和电子签章。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招投标系统中提交网上应答并上传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的电子投标文件（以通过天津公共资源电子签章客户端正确读取签章信息为准）。

一、项目名称和编号

（一）项目名称：天津市数据发展中心-天津市存量资产盘活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二）项目编号：TGPC-2024-D-1158

二、项目内容

第一包：天津市存量资产盘活管理系统软件开发服务及基础软件购置，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7个月内完成开发任务，系统试运行4个月，竣工验收合格后提供一年的运维服务。

第二包：天津市存量资产盘活管理系统监理服务，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至本项目第一包运维期结束。

第三包：天津市存量资产盘活管理系统等级保护测评服务，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起准备相关材料，项目具备测评条件，在接到通知的60个工作日内完成全部等级保护测评工作。

第四包：天津市存量资产盘活管理系统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起准备相关材料，项目具备测评条件，在接到通知的60个工作日内完成全部密码测评工作。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三、项目预算

第一包：4278500元（最高限价：4276000元）；其中集中式数据库80000元，应用服务器中间件60000元，软件开发服务和基础地理信息软件4138500元（最高限价4136000元）。

第二包：81500元；

第三包：80000元；

第四包：60000元。

注：第一包中每项内容的投标报价不得超出该项内容的预算（最高限价），否则投标无效。

四、供应商资格要求（实质性要求）

（一）第一包投标人具备测绘资质证书，专业范围至少包括地理信息系统工程专业，提供证书扫描件。

（二）根据《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管理办法》的规定，第四包投标人应为国家密码管理部门认定的密码评测机构，列入国家密码管理局公告（第49号）机构目录之内。

（三）投标人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提供以下材料：

1. 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扫描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扫描件。

2. 财务状况报告等相关材料：

A.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3年度财务报告扫描件。

B.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书面声明。

注：A、B两项提供任意一项均可。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书面声明。

4. 投标截止日前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提交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

（四）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本项目第二至第四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五、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一）本项目第一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20%的扣除，第二至第四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二）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三）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注：中小微企业以投标人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投标人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以上政策不重复享受。

（四）涉及商品包装或快递包装的，按照《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要求执行。

（五）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开标当日解密截止时间“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

（六）按照《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等文件要求，对政府采购节能、环境标志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评标方法。

六、获取招标文件时间、方式

（一）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25年1月15日至2025年1月22日，每日9: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二）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1. 获取招标文件网址：使用天津数字认证有限公司发出的CA数字证书（原天津市电子认证中心发出尚在有效期内的CA数字证书仍可使用）登录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网址：[http://tjgpc.zwfwb.tj.gov.cn](http://www.tjgpc.gov.cn)）-“网上招投标”-“供应商登录”-“市级集采机构入口”下载招标文件。

2. 供应商注册、CA数字证书（USBKey）领取、电子签章办理办法：

（1）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注册：登录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http://tjgpc.zwfwb.tj.gov.cn）首页点击“用户注册维护”，填写相关内容。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注册窗口联系电话：022-24538167。

（2）CA数字证书（USBKey）领取及电子签章办理：参见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http://tjgpc.zwfwb.tj.gov.cn）--服务指南--供应商注册、领取CA数字证书（USBKey）及电子签章制章的流程。

CA数字证书办理联系电话：400-0566-110或022-24538059。

电子签章办理联系电话：022-24538059。

（三）本项目不组织踏勘现场，不组织标前答疑会。

七、网上应答时间

2025年1月15日9:00至2025年2月7日8:30，使用天津数字认证有限公司发出的CA数字证书（原天津市电子认证中心发出尚在有效期内的CA数字证书仍可使用）登录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网址：http://tjgpc.zwfwb.tj.gov.cn）-“网上招投标”-“供应商登录”-“市级集采机构入口”进行应答并提交。

网上应答帮助链接：http://tjgpc.zwfwb.tj.gov.cn/webInfo/getWebInfoListForwebInfoClass.do?fkWebInfoclassId=W008

八、投标截止时间及方式

（一）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2月7日8:30。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网上应答并上传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的电子投标文件（以通过天津公共资源电子签章客户端正确读取签章信息为准）方为有效投标。

（二）投标方式：本项目投标采用网上电子投标方式，投标人须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天津数字认证有限公司发出的CA数字证书（原天津市电子认证中心发出尚在有效期内的CA数字证书仍可使用）登录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网址：http://tjgpc.zwfwb.tj.gov.cn）-“网上招投标”-“供应商登录”-“市级集采机构入口”提交网上应答并上传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的电子投标文件（以通过天津公共资源电子签章客户端正确读取签章信息为准）。

九、开标时间及方式

（一）开标解密时间：2025年2月7日8:30至9:30完成开标解密的投标为有效投标。

（二）开标解密方式：本项目采用网上开标方式，投标人须于规定时间内使用天津数字认证有限公司发出的CA数字证书（原天津市电子认证中心发出尚在有效期内的CA数字证书仍可使用）登录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网址：http://tjgpc.zwfwb.tj.gov.cn）-“网上招投标”-“供应商登录”-“市级集采机构入口”完成开标解密。

（三）网上开标公示时间：2025年2月7日9:30至12:00。投标人可在规定时间内使用天津数字认证有限公司发出的CA数字证书（原天津市电子认证中心发出尚在有效期内的CA数字证书仍可使用）登录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网址：http://tjgpc.zwfwb.tj.gov.cn）-“网上招投标”-“供应商登录”-“市级集采机构入口”自行查看开标信息。

十、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一）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

（二）采购代理机构地址：天津市河东区红星路79号二楼（邮编：300161）

（三）联系人：李楠、鲁志强、杨光

（四）网址：http://tjgpc.zwfwb.tj.gov.cn

（五）对外办公时间：法定工作日9:00～12:00，14:00～17:00

（六）咨询服务电话：

1. 供应商注册咨询：022-24538167

2. CA证书和电子签章办理咨询：022-24538059

3. 采购文件咨询：022-24538301

4. 网上应答及解密操作咨询：022-24538309

十一、采购人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一）采购人名称：天津市数据发展中心

（二）采购人地址：天津市河西区梅江道20号

（三）采购人联系人：王超

（四）采购人联系电话：022-60619199

十二、质疑方式

（一）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三部分《投标须知》“8. 询问与质疑”的相关规定，以书面原件形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提出质疑，否则不予受理。

采购人质疑受理：

1. 联系部门：天津市数据发展中心

2. 联系地址：天津市河西区梅江道20号

3. 联 系 人：王超

4. 联系方式：022-60619199

（二）供应商对质疑答复不满意的，或者采购人、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同级财政部门提出投诉，逾期不予受理。

十三、公告期限

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

十四、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第一包中集中式数据库及应用服务器中间件不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第一包除集中式数据库和应用服务器中间件以外部分及第二、三、四包按以下比例向中标供应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 中标金额（万元） | 费率 |
| --- | --- |
| 100以下 | 1% |
| 100-500 | 0.8% |
| 500-1000 | 0.45% |
| 1000-5000 | 0.25% |
| 5000-10000 | 0.1% |
| 10000-100000 | 0.05% |

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向下取整，精确到元。例如中标金额为6805000元，服务费=1000000×1%+（5000000-1000000）×0.8%+（6805000-5000000）×0.45%=50122.5元，服务费缴纳50122元。其中中标金额以《中标通知书》为准。

中标供应商应于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单位名称须与投标单位名称一致，缴费时请注明项目编号及中标包号。

名 称：天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及账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明华支行

1205 0162 4900 0000 0675

银行联行号：105110039436

纳税人识别号：1212 0000 MB1E 44809C

地址：天津市河东区红星路79号

缴费及申请开票系统：http://pay.tjggzy.cn/

缴费及开票咨询电话：022-24532012

十五、《“政采贷”业务提示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提示函》和《诚信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示函》

2025年1月15日

**“政采贷”业务提示函**

【政策简介】“政采贷”业务，即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具有流程简便、放款迅速、免实物质押、贷款利率低等特点。政府采购中标（成交）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以凭借包括中标（成交）通知书和政府采购合同等在内的相关材料向各商业银行申请融资，并享受商业银行优惠利率以及人民银行支小再贷款政策等。

【贷款途径】截止目前，我市已有农业银行、光大银行、渤海银行、中信银行、浦发银行等18家商业银行相继推出了“政采贷”产品，并在天津市政府采购网“政采贷”产品介绍专栏（http://ccgp-tianjin.gov.cn/zcd/zcdList.jsp）公开了产品详情、产品特色、服务电话等信息，后续如有其它银行推出此类产品，“政采贷”产品介绍专栏也将及时更新。政府采购中标（成交）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以自行对比或咨询，并可以通过天津市政府采购网中公示的“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链接或中征平台官方网址（https://www.crcrfsp.com/index.do）向银行提交融资申请。

【特别提示】“政采贷”业务坚持“政府引导、市场运作、企业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供应商自愿申请“政采贷”业务并自由选择商业银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预或限制。

**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提示函**

【政策概述】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是政府采购法定的政策功能。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支持对象】

以下对象可享受支持政策：1.在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2.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

【支持情形】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支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注意事项】

1.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

2.中小企业应当对声明函的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声明内容如有不实，则构成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情形，需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意向、采购公告和招标文件（谈判文件、磋商文件等）中，应当明确本项目执行支持中小企业的具体措施，如预留份额、评审优惠（应当明确具体优惠比例）或者优先采购等。

【政策目录】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九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

3. 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4.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5.天津市财政局 天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津财采〔2021〕12号）

6.市财政局 市发展改革委 市住房城乡建设委 市交通运输委 市水务局 市政务服务办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的通知（津财采〔2022〕11号）

**诚信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示函**

近年来，我市财政部门查处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违法行为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占95%以上，严重扰乱了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损害了政府采购营商环境。

诚实信用是市场经济的基本要求，也是政府采购法确立的基本原则之一，政府采购供应商等当事人均应严格遵循。供应商对其投标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负有审慎的审查义务，对提交的全部材料（包括本单位制作形成的材料、第三方单位提供的材料、员工个人提供的材料等）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被查实存在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被依法予以行政处罚，并将在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天津市政府采购网等网站公示其失信记录，实施联合惩戒。

经梳理，供应商提供的虚假材料主要涉及业绩合同、发票、认证证书、特种作业操作证、社保缴费证明、学历学位证书、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健康证等。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可通过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应急管理部特种作业操作证及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信息查询平台、中国建造师网、学信网**等**官方查询渠道对投标文件中相关材料的真实性予以审查，对无法确认真实性的材料，不要作为投标、响应材料提交。

一旦被查实存在提供虚假材料的，供应商的以下陈述申辩意见一般不予采信：

1.虚假材料为员工个人或第三方单位提供，供应商并不知情；

2.虚假材料并非评审因素或属于多提供，而并不影响评审结果；

3.供应商并未中标，没有产生危害后果；

4.工作人员疏忽大意，错放相关材料；

5.已查验材料原件或通过非官方渠道扫码、在线查询等，尽到了审查义务。

 **法律责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第二部分 招标项目要求

一、商务要求

（一）报价要求

1. 投标报价以人民币填列。

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

第一包：人员费用、开发费用、培训费用、软件测评及其报告费用、运行维护费用、基础软件购置费、管理费、验收费及税金等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全部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投标人所报价格为任务完成的最终优惠价格。

第二包：监理费用、管理费及税金等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全部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投标人所报价格为任务完成的最终优惠价格。

第三包：人员费用、培训费用、测评及其报告费用、验收费及税金等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全部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投标人所报价格为任务完成的最终优惠价格。

第四包：人员费用、培训费用、测评及其报告费用、验收费及税金等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全部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投标人所报价格为任务完成的最终优惠价格。

3. 验收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负责。

（二）服务要求

第一包：

1. 详见项目需求书，投标人提供详细的服务方案。

2. 中标后，中标供应商须与采购人就数据信息安全签署保密协议。

3.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承诺，若其为中标供应商，将对采购人已有或将来的各业务系统对接工作免费开放接口协议、数据结构等与对接相关的所有资料。

第二至第四包：

1. 详见项目需求书，投标人提供详细的服务方案。

2. 中标后，中标供应商须与采购人就数据信息安全签署保密协议。

（三）时间、地点要求

1. 时间要求：

第一包：签订合同之日起7个月内完成开发任务，系统试运行4个月，竣工验收合格后提供一年的运维服务（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

第二包：签订合同之日起至本项目第一包运维期结束（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

第三包：合同签订起准备相关材料，项目具备测评条件，在接到通知的60个工作日内完成全部等级保护测评工作（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

第四包：合同签订起准备相关材料，项目具备测评条件，在接到通知的60个工作日内完成全部密码测评工作（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

2. 服务地点：天津市河西区梅江道20号（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

（四）付款方式

第一包：签订合同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30%，项目通过竣工验收、形成竣工验收报告及后续一年维保方案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70%（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

第二包：签订合同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30%，项目建设完毕验收合格且全部监理工作完成，项目整体验收合格之日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70%（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

第三包：签订合同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30%，中标供应商提交国家规定格式的等级保护测评报告，项目整体验收合格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70%（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

第四包：签订合同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30%，中标供应商提交国家规定格式的密码测评报告与改进建议书，项目整体验收合格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70%（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

（五）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

（六）验收方法及标准

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和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对每一服务环节、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考核与验收。必要时，采购人有权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服务的考核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二、技术要求

第一包：

（一）投标人须承诺所提供的服务、人员及设备符合相关国家强制性规定。

（二）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根据本项目需求提出完整的解决方案，系统的整体框架、功能组成、信息编码规范和各功能模块的实现方法以及主要业务流程的设计框架。系统开发应详细列出采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无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应具体说明能达到的技术指标。方案应完整详细地列出系统开发任务清单，包括服务内容、所费的时间、投入的人力、需要用户提供的支持与配合等。方案应响应用户提出的各项技术与业务需求，不支持某项要求，应明示并解释偏差理由。

（三）投标人根据对软件开发系统的理解，在技术文件中明确需求分析的结果和系统的整体结构，并对技术方案中的重点技术问题提出解决方案。

（四）投标人须在投标方案中明确开发方法、开发环境和开发技术，并明确系统运行的硬件、软件和网络环境。

（五）投标人应按照项目需求提出详细的工程期限、工程进度计划，包括项目总耗时段所投入的人力和完成的工作量等。

（六）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确定项目经理、项目需求分析师、系统分析员及主要软件开发人员，说明每个人的职责及开发任务，并附开发人员简历(含各成员的姓名、职务、职称、毕业学校、专业、专长、业绩等)。原则上不允许更换，如需更换开发人员，必须经采购人同意。

（七）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质量保证计划，包括各阶段的进入、完成条件，各阶段的工作结果。其中“需求分析”和“系统分析”阶段必须编写《需求分析报告》和《设计说明书》，“测试”阶段必须编写测试报告。

（八）投标人在投标书中对软硬件环境要求（包括标书中未规定的第三方软件）、各部分开发、数据处理所需费用提出明确的指标，其中，第三方软件的费用由投标人负责。投标人与第三方软件的版权与使用权产生任何争议，由投标人负责。

（九）投标人须提供该项目开发全部源代码（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和第三方产品除外），最终知识产权归需方所有，并协助需方完成版权注册。

（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出完整的培训方案，包括最终用户的培训，保证用户能够掌握相关的技术并独立进行系统维护。

（十一）具体需求详见本部分项目需求书。

（十二）若本项目涉及对采购人原有系统的修改或升级业务，或涉及与采购人原有其他系统的对接业务，由采购人负责协调原有系统的接口协议、源代码、数据结构等与修改、升级或对接相关资料的开放，且不产生开放费用。如需原系统开发商配合，采购人负责协调。投标人应严格遵守与采购人签订的保密协议，对上述开放资料严格保密，经采购人允许合规使用。

（十三）投标人须于解密当日（2025年2月7日）9:00-9:30在天津市河东区红星路79号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扶梯口递交软件视频演示讲解光盘，视频文件格式应为avi或rmvb或mkv或mp4，视频时长不超过10分钟，未提供视频光盘或视频格式不正确导致不能正常播放的，演示讲解不得分。讲解演示内容如下：

1.提供各类资产的基础信息、进度信息、盘活问题、审批记录和附件展示功能，包括资产的名称、资产坐落、宗地信息、房产信息、涉债情况、资产盘活计划、当前盘活收益，资产照片等信息；

2.汇聚存量资产、现状基础，现行规划等空间数据；

3.展示各类存量资产的分布、规模及盘活状态，在空间一张图上动态反映不同存量资产间的空间关系，让用户迅速了解存量资产的整体盘活情况；

4.根据用户输入的行政区、存量资源类型、面积需求以及选址偏好等具体信息，精准筛选出符合条件的存量资源；

5.提供每个存量资源的空间位置、周边环境等详细信息；

6.深入展示存量资源自身的招商政策、招商指标等关键数据；

7.能够自动生成选址报告，将筛选结果、地块概况、空间布局整合在一起，为用户提供一份详尽而直观的选址决策支持材料；

8.利用地理信息技术，将设计方案和规划要求进行综合评估，确保其符合各项规划要求，从而有效规避潜在风险，保障规划实施的合法性与可行性，推动项目招商工作高效落实；

9.支持管理数据目录和数据图层，配置数据目录名称和层级结构，提供数据目录和数据图层的新增、编辑、查询、删除功能；

10.针对未提供矢量范围的土地类资产数据，结合台账位置信息以及示意图等原始资料，基于存量资产信息采集系统提供的影像及百度搜索工具，逐一进行范围绘制。

第二至第四包：

（一）投标人须承诺所提供的服务、人员及设备符合相关国家强制性规定。

（二）具体需求详见本部分项目需求书。

三、评分因素及评标标准

本项目兼投不兼中，评标委员会按包的顺序进行评审。若某投标人获得某包中标候选供应商第一名资格，则该投标人不入围后续其他包的评标阶段。

第一包

|  |  |
| --- | --- |
| 第一部分 价格（10分） | 分值 |
| 1 | 价格 | （1）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无效，未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报价按以下公式进行计算。（2）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 10 |
| 第二部分 客观分（44分） | 分值 |
| 1 | 投标人业绩 | 完全按照以下要求提供投标人曾实施的政务信息化软件开发的业绩，提供的证明材料均不得遮挡涂黑，否则不予认定加分。A. 合同原件扫描件。包括买卖双方名称及盖章、服务内容、合同签订日期（应为2021年1月1日或以后）。B. 上述合同履行良好的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加盖上述合同甲方单位公章或上述合同中所盖的甲方印章）。每个业绩2分，最多10分。 | 10 |
| 2 | 投标人技术能力评价 | 投标人具备与本项目建设内容相关的数据资源类、资产交易类、招商管理类、可视化技术类、空间一张图类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著作权人应为投标人），提供以上证书扫描件，每类合格的证书扫描件得2分，最多10分。 | 10 |
| 3 | 投入人员评价 | 投入的以下人员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且不少于25人，提供姓名、开标日前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的由投标单位为投入人员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定加分。（1）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1人）具备计算机类或地理信息系统或测绘工程专业高级（或以上）职称、硕士（或以上）学位，提供证书扫描件，每个合格的证书扫描件得2分，最多4分。（2）投入本项目的项目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具备高级（或以上）职称，提供证书扫描件，每个合格的证书扫描件得1分，最多8分。（3）投入本项目的项目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具备计算机技术与软件相关专业中级职称，提供证书扫描件，每个合格的证书扫描件得1分，最多3分。注：（2）和（3）一人持多证不可以重复记分。 | 15 |
| 4 | 产品参数证明评价 | 提供所投应用服务器中间件的技术支撑材料扫描件，上述技术支撑材料能证明所投产品满足以下参数要求，每证明1条得2分，最多2分。A. 限制不同用户的权限。提供审计日志功能，完整的记录用户的操作，包含时间、操作人员、操作类型、操作内容等，审计追溯违规行为。技术支撑材料是指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测/检验/试验/测试报告，或加盖所投产品制造商公章的技术证明材料。若上述技术支撑材料证明所投产品不能满足招标文件中“★”技术要求的，则视为无效投标。 | 2 |
| 5 | 投标人承诺评价 | 承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报价要求”、“时间地点要求”、“付款方式要求”和技术要求中非“★”号要求的：7分，其他0分。 | 7 |
| 第三部分 主观分（46分） | 分值 |
| 1 | 对本项目的现状情况分析评价 | 至少包含项目建设背景、现状情况、存在的问题与不足等方面内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6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4分；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2分；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0分；（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6 |
| 2 | 对本项目的建设需求整体理解评价 | 至少包含系统业务流程、业务需求、功能需求、数据建设需求、系统对接需求等方面内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6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4分；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2分；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0分；（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6 |
| 3 | 系统总体设计方案评价 | 至少包含系统总体架构设计、技术架构设计、网络架构设计等方面内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6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4分；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2分；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0分；（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6 |
| 4 | 系统功能设计方案评价 | 至少包含存量资产信息采集子系统、存量资产管理子系统、运维管理子系统各功能模块的详细功能设计方案，系统设计原型图等方面内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6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4分；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2分；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0分；（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6 |
| 5 | 数据整合建库及系统平台对接方案评价 | 至少包含数据建设方案、数据库设计方案等数据整合建库方面内容，及系统平台对接方面内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6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4分；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2分；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0分；（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6 |
| 6 | 适配方案评价 | 至少包括基础软件选型、应用软件适配、系统集成等方面内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6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4分；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2分；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0分；（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6 |
| 7 | 演示讲解情况评价 | 评标委员会观看各投标人递交的软件演示讲解光盘，经评委会认定，完全满足技术要求第（十三）项中任意一项内容的得1分，最多10分。 | 10 |
| 合计 | 100 |

第二包

|  |  |
| --- | --- |
| 第一部分 价格（10分） | 分值 |
| 1 | 价格 | （1）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无效，未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报价按以下公式进行计算。（2）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 10 |
| 第二部分 客观分（36分） | 分值 |
| 1 | 投标人业绩 | 完全按照以下要求提供投标人曾实施的信息化监理服务业绩，提供的证明材料均不得遮挡涂黑，否则不予认定加分。A. 合同原件扫描件。包括合同金额、买卖双方名称及盖章、服务内容、合同签订日期（应为2021年1月1日或以后）。B. 验收报告或上述合同履行良好的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加盖上述合同甲方单位公章或上述合同中所盖的甲方印章）。每个业绩2分，最多6分。 | 6 |
| 2 | 拟派驻的总监理工程师评价 | 投入的总监理工程师（1名）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提供身份证扫描件、开标前三个月内至少1个月的由投标单位为总监理工程师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定加分。投入本项目的总监理工程师具备人力资源部门或工业信息化部门颁发的信息系统监理师、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提供上述证书扫描件，每个合格的证书扫描件得2分，最多4分。 | 4 |
| 3 | 拟投入的监理工程师评价（总监理工程师除外） | 投入的以下监理工程师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提供身份证扫描件、信息系统监理师证书扫描件、开标前三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由投标单位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定此项得分。投入本项目的监理工程师具备人力资源部门或工业信息化部门颁发的网络工程师证书、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数据库系统工程师证书，提供证书扫描件，每种满足上述要求的证书扫描件得2分，最多6分。注：一人持多证不重复记分。 | 6 |
| 4 | 投标人承诺评价 | 承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报价要求”、“时间地点要求”、“付款方式要求”和技术要求中非“★”号要求的：20分，其他0分。 | 20 |
| 第三部分 主观分（54分） | 分值 |
| 1 | 总体监理方案评价 | 至少包含监理目标范围内容、监理工作流程、监理机构设置及人员计划、监理岗位设置与岗位职责、监理工作措施、检测监测方法及保证措施、监理服务制度、监理工作成果物等方面内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8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6分；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4分；方案内容存在3处瑕疵：2分；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4处及以上瑕疵：0分；（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8 |
| 2 | 质量控制措施评价 | 至少包含系统集成质量控制、软件开发质量控制、系统安全质量控制、软件应用培训质量控制等方面内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8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6分；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4分；方案内容存在3处瑕疵：2分；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4处及以上瑕疵：0分；（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8 |
| 3 | 进度控制措施评价 | 至少包含各阶段工作进度安排、进度分解计划、按时限完成的保障措施、进度落后时的挽回措施等方面内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8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6分；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4分；方案内容存在3处瑕疵：2分；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4处及以上瑕疵：0分；（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8 |
| 4 | 投资控制措施评价 | 至少包含投资控制措施、审核报送工作、项目决算初审工作等方面内容的方案。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6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4分；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2分；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0分；（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6 |
| 5 | 变更控制措施评价 | 至少包含变更响应措施、变更程序机制、风险评估措施等方面内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6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4分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2分；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0分；（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6 |
| 6 | 合同及信息管理措施评价 | 至少包含合同执行管理、工期控制措施、变更审核等方面内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6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4分；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2分；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0分；（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6 |
| 7 | 信息管理措施方案评价 | 至少包含信息管理措施、文档规范、响应时间控制等方面内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6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4分；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2分；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0分；（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6 |
| 8 | 协调管理措施评价 | 至少包含组织协调内容、沟通协调机制、组织协调主要措施等方面内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6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4分；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2分；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0分；（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6 |
| 合计 | 100 |

第三包

|  |  |
| --- | --- |
| 第一部分 价格（10分） | 分值 |
| 1 | 价格 | （1）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无效，未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报价按以下公式进行计算。（2）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 10 |
| 第二部分 客观分（40分） | 分值 |
| 1 | 投标人业绩 | 完全按照以下要求提供投标人曾实施的三级（或以上）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的业绩，提供的证明材料均不得遮挡涂黑，否则不予认定加分。A. 合同原件扫描件。包括买卖双方名称及盖章、服务内容、合同签订日期（应为2021年1月1日或以后）。B. 上述合同履行良好的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加盖上述合同甲方单位公章或上述合同中所盖的甲方印章）。每个业绩2分，最多10分。 | 10 |
| 2 | 投入人员评价 | 投入的以下人员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提供姓名、开标日前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的由投标单位为投入人员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定加分。（1）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1名）具备网络安全等级测评高级测评师证书、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渗透测试工程师证书，提供证书扫描件，每个合格的证书扫描件得2分，最多4分。（2）投入本项目的项目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具备网络安全等级测评高级测评师证书、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证书（CISAW），提供证书扫描件，每个合格的证书扫描件得2分，最多6分。（3）投入本项目的项目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具备网络安全等级测评中级测评师证书，提供证书扫描件得1分，最多4分。注：（2）和（3）一人持多证不可以重复记分。 | 14 |
| 3 | 投标人承诺评价 | 承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报价要求”、“时间地点要求”、“付款方式要求”和技术要求中非“★”号要求的：16分，其他0分。 | 16 |
| 第三部分 主观分（50分） | 分值 |
| 1 | 针对本项目特点的专业化服务方案评价 | 至少包含针对本项目的人员安排、进度安排、对采购人服务方案等方面内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10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7.5分；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5分；方案内容存在3处瑕疵：2.5分；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4处及以上瑕疵：0分；（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10 |
| 2 | 人员、岗位配置方案评价 | 至少包含各岗位投入人员数量、各岗位内部人员安排配置方案等方面内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10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7.5分；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5分；方案内容存在3处瑕疵：2.5分；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4处及以上瑕疵：0分；（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10 |
| 3 | 等保测评方案评价 | 至少包含物理安全、主机安全、网络安全、应用安全、数据备份与恢复，管理安全等方面内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10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7.5分；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5分；方案内容存在3处瑕疵：2.5分；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4处及以上瑕疵：0分；（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10 |
| 4 | 人员保密管理方案评价 | 至少包含保证服务过程中有可能获取的保密信息不泄露的措施、制定保密制度、服务人员保密培训、重点岗位双人服务、泄密惩罚办法等方面内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10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7.5分；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5分；方案内容存在3处瑕疵：2.5分；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4处及以上瑕疵：0分；（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10 |
| 5 | 安全和风险管理方案评价 | 至少包含对测评人员的行为管理、项目实施期间信息系统及信息资源安全保障措施、安全和风险预测机制、预案和控制措施等方面内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10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7.5分；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5分；方案内容存在3处瑕疵：2.5分；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4处及以上瑕疵：0分；（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10 |
| 合计 | 100 |

第四包

|  |  |
| --- | --- |
| 第一部分 价格（10分） | 分值 |
| 1 | 价格 | （1）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无效，未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报价按以下公式进行计算。（2）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 10 |
| 第二部分 客观分（30分） | 分值 |
| 1 | 投标人业绩 | 完全按照以下要求提供投标人曾实施的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的业绩，提供的证明材料均不得遮挡涂黑，否则不予认定加分。A. 合同原件扫描件。包括买卖双方名称及盖章、服务内容、合同签订日期（应为2021年1月1日或以后）。B. 上述合同履行良好的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加盖上述合同甲方单位公章或上述合同中所盖的甲方印章）。每个业绩2分，最多10分。 | 10 |
| 2 | 投入人员评价 | 投入的以下人员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提供姓名、开标日前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的由投标单位为投入人员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定加分。（1）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1名）具备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从业人员考核（原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人员测评能力考核）证书、计算机类相关专业硕士（或以上）学位，提供证书扫描件，每个合格的证书扫描件得2分，最多4分。（2）投入本项目的项目人员（不包含项目负责人）具备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从业人员考核证书（原《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人员测评能力考核》）证书，提供证书扫描件，每个合格的证书扫描件得1分，最多3分。 | 7 |
| 3 | 投标人承诺评价 | 承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报价要求”、“时间地点要求”、“付款方式要求”和技术要求中非“★”号要求的：13分，其他0分。 | 13 |
| 第三部分 主观分（60分） | 分值 |
| 1 | 项目理解评价 | 至少包含对项目建设情况现状、服务实施要求等内容的理解。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10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7.5分；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5分；方案内容存在3处瑕疵：2.5分；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4处及以上瑕疵：0分；（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10 |
| 2 | 项目实施方案评价 | 至少包含服务体系架构、实现思路和关键技术应用，安全技术测评内容分解、安全管理测评内容分解以及常见问题和解决方案等方面内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10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7.5分；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5分；方案内容存在3处瑕疵：2.5分；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4处及以上瑕疵：0分；（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10 |
| 3 | 测评工具评价 | 至少包含投入本项目的国家保密局认可的密码专用检测工具、漏洞扫描工具等。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10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7.5分；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5分；方案内容存在3处瑕疵：2.5分；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4处及以上瑕疵：0分；（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10 |
| 4 | 项目测评环境评价 | 至少包含密评实验室、密评网络封包、密码算法、协议分析工具、随机数检测工具等设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10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7.5分；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5分；方案内容存在3处瑕疵：2.5分；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4处及以上瑕疵：0分；（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10 |
| 5 | 保密管理方案评价 | 至少包含保证服务过程中有可能获取的保密信息不泄露的措施、制定保密制度、服务人员保密培训、重点岗位双人服务、泄密惩罚办法等方面内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10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7.5分；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5分；方案内容存在3处瑕疵：2.5分；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4处及以上瑕疵：0分；（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10 |
| 6 | 档案管理制度评价 | 至少包含档案管理制度、档案管理人员职责等方面内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10分；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7.5分；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5分；方案内容存在3处瑕疵：2.5分；未提供方案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内容存在4处及以上瑕疵：0分；（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10 |
| 合计 | 100 |

四、投标文件内容要求

（一）投标人须按照《投标须知》“C 投标文件的编制”中的相关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文件格式参照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需求书**

一、项目背景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盘活存量资产扩大有效投资的意见》（国办发〔2022〕19号）要求，天津市委、市政府对于“三量”工作作出决策部署，2024年1月16日市领导专题会作出指示安排，在天津市政府第43次常务会上审议了天津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天津市盘活存量资产工作方案的通知，明确了搭建天津市存量资产盘活管理系统来支撑全市存量资产盘活管理工作的要求，实现市区两级资产精准、快捷、高效盘点登记，盘活责任清单、问题清单高效直达，盘活进展全过程管理，盘活政策、典型案例便捷共享，全链条招商、交易场景在线管理，资产盘活、交易情况实时监测。面向存量资产采集、管理、招商、交易及盘活成效监测全过程，做到统一标准、统一平台、统一调度，实现市区两级协同联动，持续高效推动存量资产盘活工作。

本项目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二、具体要求

第一包

集中式数据库软件、应用服务器中间件为集采目录内，其余为集采目录外。

一、项目概况

（一）总体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十二届四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2024年政府工作报告精神，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三量”工作的决策部署，以及市政府第43次常务会和市领导专题会指示要求，建立多部门协同、市区两级联动的存量资产盘活管理系统，实现市区两级资产精准、快捷、高效盘点登记，盘活责任清单、问题清单高效直达，盘活进展全过程管理，盘活政策、典型案例便捷共享，全链条招商、交易场景在线管理，资产盘活、交易情况实时监测。面向存量资产采集、管理、招商、交易及盘活成效监测全过程，做到统一标准、统一平台、统一调度，实现市区两级协同联动，持续高效推动存量资产盘活工作。

（二）建设规模

本项目覆盖市区两级存量资产盘活牵头部门；市区两级盘活存量资产行业主管部门，涉及财政局、规划资源局、国资委、住建委、工信局、商务局、文旅局、城管委、交委、数据局、知识产权局、投促局、金融办、司法局等；街道（乡镇）、园区、市属及区属国有企业等1700余个用户单位，通过电子政务外网及互联网实现市、区两级的纵向互通以及各委办局间的横向数据采集通道，实现对天津市存量资产数据资源的上下贯通、逐层打开、动态更新。

（三）建设原则

1.真实性

系统应确保存量资产信息的真实可靠，应按照逐级提交审核的方式，收集并管理资产信息，确保填报审核过程的透明度和可信度，并对每一步操作进行自动记录，使得填报审核行为具备可回溯、可查询的特性。在必要时能追踪到具体的操作细节和责任人，确保每一步决策都基于真实可靠的数据。确保系统能够长期稳定地服务于全市存量资产的管理工作。

2.准确性

系统应保障数据的逻辑准确性与展示准确性。应内置多种信息查重校验算法，自动检测数据中的重复项和异常值，并进行相应的提示，从而提高数据的逻辑准确性，也确保系统能够可靠运行。同时，采用图属结合的方式，将全市的有形资产进行空间可视化处理，以直观准确的方式呈现存量资产的分布情况，让各级管理单位快速准确了解资产的地理分布和数量状况。

3.及时性

在系统建设和设计过程中，应充分考虑信息更新和盘活工作的推动效率的及时性要求。应内设数据更新提示机制，确保一旦有新的数据或信息产生，系统能够立即进行提示，以便相关人员及时进行处理。同时，还应建立问题协调反馈机制，确保在盘活工作的推进过程中，需协调问题能够得到及时的反馈与解决，推动问题的解决效率，确保盘活工作的顺利进行。

4.延展性

搭建健全的系统架构，能够随着未来天津市存量盘活体系的不断完善成形，适应业务的增长与变化，满足未来的扩展升级需要，支撑各类资产涉债及发展新质生产力潜力情况的摸底工作。

（四）建设内容

该项目重点开发资产信息采集与管理功能，支撑精准、快捷、高效盘清天津市存量资产底数工作，在存量资产盘活、管理过程中充分发挥系统平台作用，持续高效推动存量资产盘活工作，构建起多部门协同、市区两级联动的综合管理平台，为后续存量资产盘活管理工作打下坚实基础。建设内容包括应用软件开发、数据整合建库、系统平台对接、基础软件采购、系统安全防护及服务器资源五部分。

应用软件开发：包括存量资产信息采集子系统、存量资产管理子系统、运维管理子系统3个子系统，

数据整合建库：支撑各部门进行存量资产数据汇集、整理、质检、入库，土地房产数据空间落位，构建存量资产空间数据库，同时整合现行规划、现状基础数据资源汇集，建立天津市存量资产"一张图"。基于存量资产库进行各类资产数据整理、统计、专题图制作等相关数据服务。

系统平台对接：包括与天津市行政事业单位闲置资产月报系统、天津市产权交易平台、天津市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天津市统一共享交换平台、天津市城市大脑的对接工作，和区级存量资产管理系统接口研发工作。

为实现系统的安全可控，还涉及基础软件采购，包括购置1套基础地理信息软件、1套集中式数据库软件、1套应用服务器中间件，支撑天津市存量资产盘活管理系统运行使用。

系统安全防护及服务器资源满足三级等级保护及系统运行要求，对数据采集、传输、存储、访问等环节开展的安全防护措施，满足系统部署运行的服务器资源和存储资源。

1.基础地理信息软件需求如下：

基础地理信息软件应涵盖云GIS平台服务器软件、GIS平台桌面软件等完整产品体系，支持二、三维一体化，提供空间数据采集、存储、管理、分析、处理、制图与可视化的功能，并满足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分类**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指标要求** |
|  | 功能要求 | GIS平台桌面软件 | 整体要求 | 支持主流的国产数据库，主流的国产桌面操作系统 |
|  | 功能要求 | 支持离线应用 |
|  | 功能要求 | 支持GPU加速，支持多线程 |
|  | 功能要求 | 二三维融合，多布局多视图 |
|  | 功能要求 | 专业空间数据管理、高级制图可视化、三维等功能 |
|  | 功能要求 | 支持Shapefile格式数据，无需格式转换，可直接进行编辑，比如新建、删除、修改矢量要素等操作 |
|  | 功能要求 | 支持多种类型的地理坐标系和投影坐标系，并支持自定义投影。支持定义投影和进行投影转换。支持动态投影，即不改变原始数据投影情况下，动态显示在其他投影坐标系下 |
|  | 功能要求 | 2D与3D融合 | 可视化：在GIS平台专业桌面软件中，可以实现在2D和3D模式下同时使用多个视图和布局 |
|  | 功能要求 | 编辑：在3D模式下，可创建3D要素、导入3D模型或对2D要素属性进行符号化。创建和编辑要素时，可在2D和3D模式间进行切换 |
|  | 功能要求 | 支持二三维数据联动编辑 |
|  | 功能要求 | 支持OpenGL，DirectX主流三维渲染引擎，提供大规模三维场景的高性能显示及可视化 |
|  | 功能要求 | 可通过立体模式查看3D场景 |
|  | 功能要求 | 细腻逼真的三维显示效果及支持对三维场景设置后处理效果 |
|  | 功能要求 | 支持直接加载Revit和IFC文件并设置坐标系、位置调整与服务发布，极大地简化BIM数据的工作流。支持Revit纹理贴图。支持建筑物作为要素图层发布，可用于修改、查询、过滤等操作 |
|  | 功能要求 | 支持从CAD和BIM数据源中导入众多的基建设施内容，如道路、桥梁、铁路和地表模型等。以及支持众多来自CAD和BIM中的坐标系统，可用于将CAD和BIM文件和地图进行融合展示 |
|  | 功能要求 | 支持体元，目前可以直接加载具有完整体积信息的NetCDF文件作为体元渲染 ，支持对体元图层进行剖切、添加等值面等操作，支持体元动画，支持将体元场景发布到GIS平台服务器软件中 |
|  | 功能要求 | 支持基于深度学习的点云分类，支持通过调用工具或使用Model Builder等方式，零代码执行完整的包含样本制作、模型训练、模型推理和精度评估的点云分类工作流 |
|  | 功能要求 | 高级制图与可视化 | 支持基本的地图浏览、图层管理、空间和属性查询、统计图表和报表生成、地图符号化、地图整饰以及地图打印 |
|  | 功能要求 | 支持点、线、面、网格、注记等多种类型的符号，提供交互式的符号编辑界面，可制作和编辑符号样式 |
|  | 功能要求 | 提供常用的2D和3D符号库，支持自定义符号库，能够实现水系渐变、虚线实部相交、阴影等高级制图符号效果，满足用户制作专业地图的需求 |
|  | 功能要求 | 支持多种专题图制作，如唯一值、渐变色、渐变符号、多属性符号、点密度图、图表（条形图、饼图、堆叠图）、热力图等 |
|  | 功能要求 | 支持动态要素聚合 |
|  | 功能要求 | 支持创建、编辑标注与注记，并支持将标注转为注记 |
|  | 功能要求 | 支持在地图中添加点、线、面、文本和图片等图形元素 |
|  | 功能要求 | 支持地图布局，可在地图布局中添加地图（地图、定位地图）、图例、指北针、比例尺、格网（经纬网、方里格网和参考格网等）、图表和表格等地图元素说明地图内容，并支持地图元素的精细化调整，得到最终布局成果，实现最终地图出图的目的 |
|  | 功能要求 | 支持导出制图成果文件共享工作内容，可直接连接打印机打印地图制图成果，也支持导出AIX、PDF、EMF、EPS、SVG、BMP、JPEG、PNG、TIFF、GIF、TGA等多种矢量或位图类型的地图文件。支持保存导出配置 |
|  | 功能要求 | 支持矢量切片生产及发布，支持自定义矢量切片方案 |
|  | 功能要求 | 支持导出动画为通用视频格式（例如avi、MP4等） |
|  | 功能要求 | 支持图形图层和要素图层之间相互转换 |
|  | 功能要求 | 提供色觉模拟器，支持模拟出现有地图在红色盲/绿色盲/蓝色盲人群眼中呈现的色觉表现 |
|  | 功能要求 | 支持制图综合，提供简化线、简化面、简化共享变、平滑线、平滑面、平滑共享边等工具 |
|  | 功能要求 | 数据管理与编辑 | 支持大型商用关系型数据库，如Oracle、SQLServer、DB2等。支持开源数据库，如PostgreSQL、SQLite等。支持国产数据库，如Dameng等。支持数据仓库，如Teradata等。支持内存数据库，如SAP HANA、ALTIBASE等 |
|  | 功能要求 | 支持国产数据库，如南大通用、人大金仓、达梦等。 |
|  | 功能要求 | 提供开源、跨平台、功能全面的关系型地理数据库 |
|  | 功能要求 | 支持Shapefile格式数据，无需格式转换，可直接进行编辑，比如新建、删除、修改矢量要素等操作 |
|  | 功能要求 | 支持直接加载SHP、DWG、DXF、DGN等矢量数据格式，以及Keyhole标记语言文件KML、KMZ，无需做转换处理。支持表格数据的直接加载，如CSV，Excel |
|  | 功能要求 | 支持通用标准和规范。支持OGC标准，包括WMS，WFS，WCS，WMTS等，以及Rest服务 |
|  | 功能要求 | 支持多维栅格数据集，包括HDF、NetCDF、GRIB。能够实现对多维栅格数据的管理、可视化、分析和发布Web服务 |
|  | 功能要求 | 支持多种类型的地理坐标系和投影坐标系，并支持自定义投影。支持定义投影和进行投影转换。支持动态投影，即不改变原始数据投影情况下，动态显示在其他投影坐标系下 |
|  | 功能要求 | 支持要素创建、编辑。具备多种要素创建和编辑工具，能够从无到有准确、快速地绘制或采集要素，并支持对既有要素进行修改 |
|  | 功能要求 | 支持拓扑编辑和检查 |
|  | 功能要求 | 支持对数据进行标准化、转化成正态分布、主成分分析等一系列统计预处理操作 |
|  | 功能要求 | 连接与共享 | 支持地图和场景的共享。提供标准统一的发布体验，用户可以从桌面端轻松发布GIS资源（如地图、图层、场景、场景图层和自定义样式等）到组织或云端。支持发布地理处理服务，能够将桌面端进行的地理处理流程和结果分享发布为服务以在Web端使用 |
|  | 功能要求 | 支持将工具发布到Web端使用 |
|  | 功能要求 | 支持配置工作流，将任务内容标准化为工作流程，并协同分享给其它人员 |
|  | 功能要求 | 支持加载和发布OGC API要素服务 |
|  | 功能要求 | 支持用户在使用桌面端软件发布服务时使用已有的切片缓存 |
|  | 功能要求 | 支持在发布服务时另存为服务定义，便于后续发布 |
|  | 功能要求 | 支持在紧凑型缓存（compactV2）和松散型缓存（Exploded）之间相互转换。管理地图服务器缓存比例 |
|  | 功能要求 | 支持从移动地理数据库发布服务 |
|  | 功能要求 | GIS平台服务器软件 | 操作系统 | 要求支持主流Windows和Linux平台。支持主流的国产操作系统 |
|  | 功能要求 | 数据库 | 支持主流的国产数据库 |
|  | 功能要求 | 中间件 | 支持主流的国产中间件 |
|  | 功能要求 | 可伸缩性与并发 | 要求原生具有弹性可伸缩的体系结构，支持热插拔式负载均衡，支持大用户量的Web并发访问 |
|  | 功能要求 | 原生64位 | 要求提供原生的基于64位的地处理服务 |
|  | 功能要求 | 高可用集群 | 支持点对点，无状态的高可用集群部署 |
|  | 功能要求 | 后台管理 | 要求提供Rest架构的后台管理接口，能够通过管理接口能够实现对GIS Server站点和集群的管理操作，包括：创建、删除、启动、停止等；以及能够实现对集群、GIS计算节点的信息统计，包括：事务处理量、处理时间等 |
|  | 功能要求 | 要求支持后台管理站点的只读模式，在该模式下保证原有的服务能正常使用，但大部分管理权限被禁用，并且提供只读站点的备份和恢复，提升站点的安全性 |
|  | 功能要求 | 要求对服务使用情况，如总请求量、平均响应时间、超时等信息以图表形式展示给管理员 |
|  | 功能要求 | 要求支持随时查看当前执行分析处理（GP服务）任务的状态，如当前运行的任务、持续时间，并可以随时对任务进行过取消、删除等管理操作 |
|  | 功能要求 | 支持标记正在维护的机器 |
|  | 功能要求 | 要求日志能对请求进行跟踪 |
|  | 功能要求 | 支持给每个服务设置最大堆大小 |
|  | 功能要求 | 数据和资源管理 | 要求提供统一的服务文件格式，能够包含各种信息，包括：服务基本属性信息、切片信息、数据源信息等 |
|  | 功能要求 | 要求提供要素服务的自定义客户端导出能力，可以将发布的要素服务通过自定义的客户端导出为FileGeodatabase或SQLite数据库中 |
|  |  | 支持企业级地理数据库存储及添加功能 |
|  | 功能要求 | 要求支持为服务设置详细的元数据信息，在发布资源时自动应用；支持按需编辑元数据；开发者可通过REST服务访问元数据信息 |
|  | 功能要求 | 服务功能 | 要求提供强大、方便、灵活、细致的GIS服务创建和管理框架，包括支持以下OGC各种标准：WMS- 1.0.0、1.1.0、1.1.1 和 1.3.0，WFS- 1.0、1.1、2.0，WCS- 1.0.0、1.1.0、1.1.1、1.1.2 和 2.0.1，WMTS-1.0， WPS 1.0.0、KML2.2、GeoJSON、OGC API -Features等 |
|  | 功能要求 | 要求在发布地图和要素服务时，可以为日期字段指定时区和是否使用夏令时 |
|  | 功能要求 | 提供地理数据服务 |
|  | 功能要求 | 提供几何服务 |
|  | 功能要求 | 提供三维场景服务发布于访问 |
|  | 功能要求 | 提供矢量切片服务的发布与访问 |
|  | 功能要求 | 提供影像发布与访问服务：a)支持将常用影像数据格式的本地文件、在地理数据库中管理的栅格数据集发布为影像服务；b)支持将影像发布为OGC WCS/WMS/WMTS服务；c)支持发布前进行数据分析的操作，能够通过分析识别常见错误和警告标识，优化影像服务 |
|  | 功能要求 | 要求支持具有时态信息的地图服务，提供基于时间维的查询，支持历史回溯的动画展示 |
|  | 功能要求 | 要求支持Web客户端通过地图服务访问独立表，提供服务器端地图与独立表格关联的能力，实现业务信息的快速搜索、查询 |
|  | 功能要求 | 提供分布式光束法局域网平差 |
|  | 功能要求 | 支持自动完成，缓冲区计算（基于平面和椭球体），裁切，擦除，简化，合并，相交，关联，求面积和长度（基于平面和椭球体），投影计算等几何服务功能。 |
|  | 功能要求 | 在地图服务特定比例上支持动态图层显示 |
|  | 功能要求 | 二三维在线制图 | 支持二维在线制图环境，可满足制图分析需求；在制图时能直接添加各类GIS资源，可以进行底图切换、符号配置、属性查询显示等一些常用的地图功能，可以使用搜索在地图中查找位置或要素并将搜索结果添加到草图图层，提供多底图、弹窗配置（标题、字段、附件、属性表达式、图表、图片、文本、Arcade自定义）、时间滑块、草图（编辑点线面、捕捉、放置符号弹窗）、地图工具（搜索、测量、位置查找）、属性配置、数据源配置、外观配置（正态、反向、复合、对比度、组件、变暗、变亮、透明度、可见范围）图例、书签、表格、共享、应用程序创建、打印功能 |
|  | 功能要求 | 支持二维制图多种智能样式（包括要素、矢量、栅格影像多样式表达）、提供图表配置（条形图、折线图、直方图、散点图）、提供过滤器（自定义显示要素）、提供多效果表达（绽放、下拉阴影、模糊、亮度和对比度、灰度、色调旋转、饱和度、反向、深棕色、突出显示适用于深色底图、突出显示适用于浅色底图），此外提供动画方式展现矢量U-V数据（适用于风场、洋流、海冰漂浮数据等） |
|  | 功能要求 | 支持灵活设置属性显示内容，根据数据属性字段控制显示信息，添加图片、图表、基于Arcade的内容等不同显示形式；并支持基于表达式的弹窗 |
|  | 功能要求 | 支持基于多个属性字段，进行“比较”的可视化表达方式。比如不同农作物种类的产量相比较，不同年龄段的人口统计值做比较等等 |
|  | 功能要求 | 支持对具有时间信息的数据进行播放 |
|  | 功能要求 | 支持三维场景；可创建、浏览三维场景地图，并能支持点线面要素三维符号渲染，支持添加自定义3D符号；支持三维场景中使用本地表面高程数据；支持三维场景中使用点云数据并按类型、高程等属性进行渲染 |
|  | 功能要求 | 支持草图图层 |
|  | 功能要求 | 支持在门户的在线制图环境中，进行矢量数据的在线图属编辑，并进行编辑追踪 |
|  | 功能要求 | 支持对于自己制作的地图，对其中的内容进行完整的打印，包括上面的各种不同类型的图层 |
|  | 功能要求 | 支持在门户中浏览托管要素数据的表结构，并进行编辑修改 |
|  | 功能要求 | 支持在断开网络连接的情况下离线使用web地图，在离线状态下查看、编辑要素，并在连接网络后，同步更新的数据内容 |
|  | 功能要求 | 共享和协作 | 支持用户创建、修改、删除自己的组，并且可以邀请加入到组中；通过群组，用户可以方便的分享自己的各类资源。还可以设置群组删除保护，以防群组被意外删除 |
|  | 功能要求 | 支持对群组内容迁移 |
|  | 功能要求 | 支持在多个Portal门户之间进行便捷的资源共享。并可以随时灵活管理共享状态，比如暂停、恢复多个门户之间的资源共享 |
|  | 功能要求 | 支持桌面、web、移动多种终端的访问 |
|  | 功能要求 | 支持查看用户的访问项目的权限以及项目的共享管理 |
|  | 功能要求 | 编辑功能 | 要求具备要素多客户端在线编辑能力 |
|  | 功能要求 | 支持离线编辑地图 |
|  | 功能要求 | 缓存功能 | 允许客户端导出缓存切片 |
|  | 功能要求 | 允许客户端本地缓存切片 |
|  | 功能要求 | 支持通过客户端请求来控制请求响应缓存的时长 |
|  | 功能要求 | 支持按需进行地图缓存 |
|  | 功能要求 | 要求提供服务器端切片机制和便捷的切片更新工具，支持按需切片和预切片，支持指定范围或绘制自定义感兴趣区域、指定比例尺的切片快速更新和创建，支持切片的地图服务与非切片的地图服务的叠加显示。a) 支持紧凑的切片存储，减少切片文件的零散存储，提升切片复制迁移的效率。b) 支持混合模式切片技术，自动支持不同的图片格式进行切片。例如：可在地图范围中间使用JPEG格式切片减少图片的存储大小，在切片边缘使用PNG32来保持切片的透明效果。c) 提供即用的缓存创建地理处理服务，可将该服务在指定集群中运行，释放其他服务器提高快速响应服务请求。d) 提供切片协同创建工具，支持切片分布式创建，支持切片的导入和导出。e) 提供缓存创建过程中的详细状态报告。缓存工具创建每一级缓存时都会有详细的报告记录进度。f) 当同时提交多个缓存作业时，支持对缓存作业的管理控制，防止服务器负担过重造成系统崩溃，在缓存作业过多的情况下，能够排队等待。g) 支持GIS桌面软件与服务器软件共用一套切片，提升桌面GIS应用效率 |
|  | 功能要求 | 地图打印 | 要求支持Web端高质量地图打印。可以从地图服务获取高质量、满足制图要求的图片输出打印 |
|  | 功能要求 | 权限控制 | 要求提供可配置的服务器门户，通过该门户可以轻松发现和使用服务器资源，包括浏览、查看服务的详细信息，分享资源给其它人，快速在地图窗口中浏览数据，创建要素、切片服务，更改资源的所有者，对服务器资源进行角色和访问权限控制，并且门户支持根据企业特色进行定制 |
|  | 功能要求 | 性能 | 要求提供专业的性能优化技术a)为了面对多用户并发访问以及服务器端空间计算的需要，GIS应用服务器应提供诸多服务器调优技术，至少应包括：服务器端地图切片技术、服务器端进程预运行、服务器端缓冲池等。b)支持空间服务器对象池化（Pooling）机制，获得多用户并发访问性能，提升请求响应速度。c)支持进程占用模式的按需设置，即设置实例和进程间的关系，例如独立实例进程，拥有独立的计算资源，实例间互不影响，便于应用效率的提升和服务故障的排查。 |
|  | 功能要求 | 要求GIS服务器支持预先定义共享实例池，允许大量访问频率低的地图数据服务使用预定义共享实例池，降低不常用数据服务对硬件资源的消耗 |
|  | 功能要求 | 要求支持基于PBF、Json、XML等格式查询、传输，并基于WebGL技术前端亿级别数据的快速渲染 |
|  | 功能要求 | 可靠性 | 要求提供GIS平台的架构容灾策略 |
|  | 功能要求 | 要求支持服务器端日志管理，支持宕机后快速恢复；支持服务连接有效性的定期检查，并支持自动修复  |
|  | 功能要求 | 安全性 | 要求提供多方位的安全机制，支持基于用户和角色的安全授权，支持基于令牌的身份认证，支持SSL（Security Socket Layer）加密机制，支持反向代理服务器部署策略，支持PKI认证，增强安全性 |
|  | 服务要求 | 交付方式 | 交付方式 | 以光盘、便携式移动设备、镜像文件、在线下载等交付方式提供产品交付物 |
|  | 服务要求 | 服务周期 | 产品维护周期 | 永久许可签发之日起1年内免费升级 |
|  | 服务要求 | 售后服务保障期 | 提供原厂技术服务1年 |
|  | 服务要求 | 供应链与服务保障 | 服务保障基础要求 | a)提供多种形式支持服务，包含电话、电子邮件、远程连接等；b)提供技术支持服务，支持同城4h、异地12h响应要求，两个工作日解决问题，对于未能解决的问题和故障提供可行的升级方案；c)提供产品手册、培训视频等相关内容；d)建立全国技术服务体系和服务团队，符合专业服务体系标准要求，提供原厂中文服务 |
|  | 服务要求 | 在线反馈 | 支持在线问题反馈 |

2. 集中式数据库软件需求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分类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指标要求 |
| 1 | 功能要求 | 安装与升级 | ★数据库安装 | a)支持命令行或图形化的安装；b)支持命令行或图形化的可配置安装能力；c)依据安装环境提供相应的初始化参数配置值；d)提供图形化软件组件管理向导工具 |
| 2 | 功能要求 | ★数据库重启 | a)支持命令行或图形化的方式关闭和启动服务；b)关闭服务后，再启动服务，服务正常 |
| 3 | 功能要求 | ★安装配置日志 | a)提供软件安装的日志记录功能；b)记录的软件安装信息完整正确；c)提供安装配置操作的日志记录功能；d)记录的配置操作信息完整正确 |
| 4 | 功能要求 | ★升级维护 | a)支持版本升级，保证版本间功能和数据的兼容性；b)厂商提供当前版本与历史版本的差异说明文档，包含新版本对软件和硬件的支持情况； |
| 5 | 功能要求 | 安装和升级的兼容性 | 支持在不同CPU架构的节点上安装配置、升级，且安装配置、升级数据库的命令行或图形界面相同或相似 |
| 6 | 功能要求 | 节点部署 | a)支持节点安装配置；b)支持通过单一节点发起并将数据库部署在多个节点上 |
| 7 | 功能要求 | 数据配置 | ★参数配置 | a)依据工作负载和运行环境，提供配置参数修改的能力b)修改数据库配置参数后，配置参数立即生效或数据库重新启动生效，立即生效的配置参数和需要数据库重新启动方可生效的配置参数在相关文档中明确 |
| 8 | 功能要求 | 存储配置 | a)提供数据库级物理存储位置、逻辑存储参数配置功能；b)在数据库初始化阶段，提供数据库物理读写块大小的配置功能；c)提供数据库存储对象空间使用参数的配置功能；d)提供索引数据存储参数管理功能 |
| 9 | 功能要求 | 内存配置 | a)提供数据库内存规划和配置建议；b)依据物理内存规划数据库可用内存；c)依据可用内存或负载情况，自动设置或向用户建议不同数据缓存区大小 |
| 10 | 功能要求 | SQL功能 | ★基础数据类型 | a)支持数值类型；b)支持字符类型；c)支持二进制类型；d)支持日期和时间类型；e)支持布尔类型；f)支持（大）文本类型；g)支持大对象类型 |
| 11 | 功能要求 | 扩展数据类型 | 支持间隔、XML、JSON等数据类型 |
| 12 | 功能要求 | 自定义数据类型 | 具备用户自定义数据类型的能力，可支持不同应用场景的数据类型需求 |
| 13 | 功能要求 | ★数据存储基础功能 | 支持基础数据类型 |
| 14 | 功能要求 | 数据存储增强功能 | a)支持扩展数据类型；b)支持自定义数据类型 |
| 15 | 功能要求 | ★数据检索基础功能 | 支持基础数据类型 |
| 16 | 功能要求 | 数据检索增强功能 | a)支持扩展数据类型；b)支持自定义数据类型；c)支持中文检索功能，如使用中国纪年历法进行检索 |
| 17 | 功能要求 | ★核心SQL能力 | a)支持左外连接；b)支持右外连接；c)支持内连接；d)支持全连接 |
| 18 | 功能要求 | ★字符集 | 中文字符集符合GB 18030的要求 |
| 19 | 功能要求 | ★常用操作符 | a)支持逻辑操作符及相关运算；b)支持比较操作符及相关运算；c)支持算术运算符及相关运算 |
| 20 | 功能要求 | ★条件表达式 | a)支持对比条件表达式；b)支持逻辑条件表达式；c)支持空值条件表达式；d)支持等于条件表达式；e)支持模式匹配条件表达式；f)支持区间条件表达式；g)支持IN条件表达式；h)支持存在条件表达式；i)支持以上条件表达式的复合表达式 |
| 21 | 功能要求 | ★SQL执行计划 | 支持SQL计划，使SQL按照指定的语句执行，并实现预期结果 |
| 22 | 功能要求 | 数据库对象 | ★基础对象类型 | a)支持用户的创建、删除、修改；b)支持角色的创建、删除、修改；c)支持存储过程的创建、删除、修改；d)支持表操作功能；e)支持自增序列；f)支持主键约束、外键约束、唯一性约束、检查约束和联合主键约束；g)支持游标功能；h)支持视图的创建、删除、修改；i)支持数值计算函数、字符处理函数、日期时间值函数、间隔函数、类型转换函数、位运算函数、聚合函数、格式化、系统信息等常用函数；j)内置支持ROOT函数、EXTEND函数、MDY函数、MONTHS\_ BETWEEN函数、BITANDNOT函数、BITNOT函数、BITOR函数、BITXOR函数、FILETOBLOB函数、FILETOCLOB函数、LOCOPY函数、LOTOFILE函数、ROW构造函数、LIST集合构造函数、MULTISET集合构造函数、SET集合构造函数、RANGE函数、STDEV函数、DBINFO函数、CARDINALITY函数、CHARINDEX函数、FORMAT\_UNITS函数等。 |
| 23 | 功能要求 | 扩展对象类型 | a)支持包的创建、删除、修改；b)支持触发器的创建、删除、修改；c)支持外部链接的创建、删除，并可以通过外部链接进行外部访问；d)支持作业的创建、删除、修改；e)支持全局唯一的自增序列；f)支持创建函数索引；g)支持定义同义词 |
| 24 | 功能要求 | ★基础表分区管理 | a)哈希分区方式；b)范围分区方式；c)列表分区方式 |
| 25 | 功能要求 | 扩展表分区管理 | a)支持数据库表分区及二级分区能力；b)支持建立分区索引 |
| 26 | 功能要求 | 查看对象 | a)支持查看数据库信息；b)支持查看表对象信息；c)支持查看索引对象信息；d)支持查看字段对象信息；e）支持查看约束对象信息；f）支持查看数据库实例信息；g）支持查看表空间信息 |
| 27 | 功能要求 | 查看日志、系统信息 | a)支持查看日志文件的能力；b）厂商提供查看实例数据缓存的视图或图形化管理工具；c）厂商提供查看日志缓存的视图或图形化管理工具；d）厂商提供查看数据字典的视图或图形化管理工具 |
| 28 | 功能要求 | ★对象变更 | a)支持数据库的创建、删除、更新以及数据库属性的查询；b)支持在线变更表结构、索引；c)支持数据的增加、删除、修改和查询 |
| 29 | 功能要求 | 查看会话系统表/视图 | a)提供查看会话标识的视图或图形化管理工具；b)提供查看进程/线程标识的视图或图形化管理工具；c)提供查看用户标识的视图或图形化管理工具；d)提供查看最近的用户请求命令的视图或图形化管理工具；e)提供查看缺省模式的视图或图形化管理工具；f)提供查看登录时间/会话状态的视图或图形化管理工具；g)提供查看会话状态的视图或图形化管理工具；h)提供查看等待会话的锁信息的视图或图形化管理工具；i)提供查看等待时间统计信息的视图或图形化管理工具；j)提供查看使用时间统计信息的视图或图形化管理工具 |
| 30 | 功能要求 | 查看监控连接系统表/视图 | a)提供查看连接标识的视图或图形化管理工具；b)提供查看连接状态的视图或图形化管理工具；c)提供查看连接用户的视图或图形化管理工具；d)提供查看连接类型的视图或图形化管理工具；e)提供查看当前事务信息的视图或图形化管理工具 |
| 31 | 功能要求 | 异构数据库联机访问 | 提供异构数据库数据联机访问功能 |
| 32 | 功能要求 | 完整性管理 | a)支持验证表存储完整性；b)支持验证索引存储完整性；c)支持验证数据库存储结构完整性；d)支持查看视图定义完整性；e)支持查看存储过程/函数定义完整性 |
| 33 | 功能要求 | 事务能力 | ★事务基础特性 | 支持事务的ACID |
| 34 | 功能要求 | ★死锁检测与处理 | a)在并发执行过程中，能检测到死锁；b)提供解决全局死锁的机制；c)具备死锁处理能力；d)具备死锁超时回滚的能力；e)具备死锁检测与处理记录功能 |
| 35 | 功能要求 | 运维 | ★运行时统计信息基础功能 | a）数据库慢SQL统计：1）支持统计SQL语句；2）支持统计用户名；3）支持统计数据库名；4）支持统计执行时长；b）数据库性能状态统计：1）支持统计每秒事务数和查询数；2）支持统计SQL平均响应时间；3）支持统计高频SQL |
| 36 | 功能要求 | 运行时统计信息增强功能 | a)支持统计集群节点CPU使用情况；b)支持统计集群节点内存使用情况；c)支持统计集群节点磁盘使用情况；d)支持统计集群节点网络使用情况 |
| 37 | 功能要求 | ★日志 | a)具备对各类事件进行日志记录的功能，可通过日志查看操作内容、执行过程和结果；b)具备提示和警告功能，提示或警告数据库结构修改、数据库运行配置修改等重要操作；c)日志完整正确，并且提供可读文本的形式；d)支持中文日志 |
| 38 | 功能要求 | ★远程运维 | 具备远程维护功能 |
| 39 | 功能要求 | ★报警 | a)厂商提供通知管理员的方法或工具；b)支持设置报警基线，数据库运行中遇到重要事件、异常事件和状态、超过报警阈值等情况时，通知管理员；c)提供报警API；d)报警发生时，支持报警信息的实时展示 |
| 40 | 功能要求 | SQL监测与优化建议 | a)实时监测SQL执行过程中资源使用情况；b)提供查询计划的缓存管理功能；c)提供SQL改写的优化建议 |
| 41 | 功能要求 | 迁移 | 应用迁移 | a)提供SQL、存储过程等价语法转换，并将转换后的语法在目标库进行校验，转换后语法可编译可执行；b)对转换出错或校验出错的语法进行定位，引导用户进行错误校正后再次编译校验；c)尽量减少应用的修改，从源数据库迁移到目标数据库，并可运行 |
| 42 | 功能要求 | ★数据迁移 | a)提供元数据、数据库、数据库对象、表数据快速迁移的功能；b)支持数据迁移工具实现同构或异构数据库之间的数据迁移；c)支持全量数据迁移、增量数据持续同步等迁移模式；d)在数据迁移过程中具备应对传输异常的能力，保障数据迁移的稳定性、连续性和一致性；e)支持存量数据的一次性迁移和增量数据库的持续同步；f)支持多种不同类型的源数据库和目标数据库之间的数据迁移 |
| 43 | 功能要求 | ★数据比对基础功能 | 对源数据库和目标数据库之间的数据进行比对，支持数据一致性，并提供一致性比对报告 |
| 44 | 功能要求 | 数据比对增强功能 | 数据比对规模是可配置的，用户可根据业务需求，进行库级、表级等级别的比对，提供数据修复功能 |
| 45 | 功能要求 | 备份恢复 | ★数据备份 | a)运行状态下支持对数据库进行全库备份；b)运行状态下支持对数据库进行部分备份；c)运行状态下支持对数据库进行增量备份 |
| 46 | 功能要求 | 备份数据管理 | a)支持备份数据的加密；b)支持备份数据的压缩；c)支持备份数据的存储 |
| 47 | 功能要求 | 用户/模式备份、恢复 | a)支持对数据库的所有或指定用户/模式下的数据进行备份；b)支持对数据库的所有或指定用户/模式下的数据备份进行恢复 |
| 48 | 功能要求 | ★多种存储媒体备份、还原 | 支持多种备份存储媒体，支持多种存储媒体的部分、完整数据库数据还原处理能力 |
| 49 | 功能要求 | ★备份还原的一致性校验 | 提供数据库备份数据一致性校验的命令或工具 |
| 50 | 功能要求 | 集群管理 | ★集群构建与管理 | a)支持集群的运行环境；b)支持创建并配置数据库集群；c)配置信息至少包括日常运维管理、容灾管理、日志管理、备份管理、监控等 |
| 51 |  | 集群构建与管理扩展要求 | 在读写操作负载差距较大时，提供读写分离能力 |
| 52 | 功能要求 | 共享存储架构下的集群要求 | 在共享存储集群架构的基础上：a)支持管理硬件存储资源，包括为共享存储扩展存储容量；b)支持集群多个节点同时写入或一写多读，事务支持ACID特性；c)支持节点间的缓存一致性；d)共享存储集群节点可水平扩展到16物理节点以上，且具备故障切换、失败节点自动加入、动态扩展等功能. |
| 53 | 功能要求 | 工具 | ★数据库开发调试工具 | a)具备图形化功能，提高易用性；b)具备导入、编辑、保存、执行SQL语句和SQL脚本功能；c)具备复制、编辑现有数据库对象功能；d)具备关键词显示标记、动态语法提示的SQL编辑器功能 |
| 54 | 功能要求 | 数据库预编译工具 | 厂商提供预编译工具，支持嵌入式SQL编程 |
| 55 | 功能要求 | 网络配置工具 | a)提供客户端、服务器端网络配置向导；b)支持配置网络连接参数、主机、端口、协议等内容 |
| 56 | 功能要求 | 创建、修改、删除工具 | a)支持数据库的创建、修改和删除；b)支持配置数据库数据文件、日志文件、归档文件的存储位置、逻辑空间（如表空间）等参数；c)支持配置数据库属性相关参数（如最大连接数等） |
| 57 | 功能要求 | ★用户、角色管理工具 | a)支持创建、修改、删除用户的功能；b）提供定义用户的功能；c)支持创建、修改、删除角色的功能，且提供用户自定义角色的功能 |
| 58 | 功能要求 | ★SQL执行计划查看工具 | a)提供与数据库管理系统进行SQL交互的工具，方便运维工作；b)支持查看SQL语句查询执行计划与统计信息 |
| 59 | 功能要求 | ★数据库对象工具 | a)支持创建、修改、删除表的功能，支持定义表结构、约束、存储配置管理的功能；b)支持创建、修改、删除索引的功能，支持定义索引结构、类型、存储配置管理的功能；c)支持创建、修改、删除视图的功能，支持视图定义的功能；d)支持创建、修改、删除约束的功能，支持约束定义的功能 |
| 60 | 功能要求 | ★导入导出工具 | a)支持导出不同格式，可以将不同格式数据导入到数据库中；b)支持不同级别和不同数据库对象的导入/导出功能；c)支持从文本文件或者其他上游数据源将数据导入；d)支持SQL脚本进行导入导出 |
| 61 | 功能要求 | 触发器、存储过程/函数工具 | a)支持创建、修改、删除触发器的功能，支持触发条件、事件的设置；b)支持创建、修改、删除存储过程/函数的功能，提供定义存储过程/函数的工具 |
| 62 | 功能要求 | ★数据库运维工具 | a)支持数据库、数据库存储对象结构、数据、统计信息更新维护；b)支持数据库创建、数据库修改、数据库删除、数据库模板维护；c)支持数据库任务自动化调度作业管理；d)支持图形化展示数据库管理的各种元数据界面，展示的内容具有层次性，包括模式、非模式数据字典信息 |
| 63 | 功能要求 | 监控跟踪工具 | a)收集和统计数据库某时间段的运行状态及性能信息，判断该时间的数据库运行性能瓶颈；b)支持系统状态监控能力，包括对集群、服务器和数据库状态的监控等；c)支持性能瓶颈跟踪、运行过程监测与调优；d)提供数据库实例、网络通信、数据库对象的跟踪日志，日志数据准确、完整；e)支持特定事件或事务发生时收集监控数据库活动事务数据；f)支持跟踪数据库等待事件；g)提供捕获并记录实例、数据库在特定时间点的状态 |
| 64 | 功能要求 | 图形化管理 | 图形化远程启动、关闭数据库 | a)提供数据库资源配置向导；b)提供远程数据库服务启动、关闭功能 |
| 65 | 功能要求 | ★图形化的开发工具 | 厂商提供图形化的开发工具 |
| 66 | 功能要求 | ★图形化运维工具 | 厂商提供图形化的运维工具 |
| 67 | 功能要求 | 图形化展示工具 | 厂商提供图形化数据展示工具 |
| 68 | 功能要求 | 图形界面配置参数基础功能 | a）基本配置参数：1）配置资源使用限额；2）配置连接数；3）配置白名单；b）逻辑存储配置：1）图形界面支持逻辑存储配置；2）提供图形化界面管理数据库对象逻辑空间分配功能；c）提供图形界面配置参数功能，支持图形界面配置用户口令；d）配置审计：1）支持图形化界面配置审计策略；2）支持查看审计数据 |
| 69 | 功能要求 | 图形化管理数据库对象 | 支持图形化管理统一的数据库实例、数据库日志文件、数据库运行模式、表对象、表数据存储空间、索引定义类型、视图、触发器、存储过程/函数、角色/用户权限、同义词、序列、外部表、物化视图、作业调度、数据库链接、分区表数据、服务器资源分配、自增列 |
| 70 | 功能要求 | 图形化监控 | a）支持多实例集成监控与管理；b）支持操作系统和网络资源集成监控与管理 |
| 71 | 功能要求 | 图形化管理归档 | 支持对归档模式、归档文件位置、归档启用/停用进行管理 |
| 72 | 功能要求 | 图形化管理数据的备份、还原/恢复 | 提供图形化管理数据的备份、还原/恢复的功能 |
| 73 | 功能要求 | 图形化界面易用性 | a)支持浏览器图形界面管理；b)图形化管理工具界面窗口、选单、图标、文字、快捷键统一并易于理解 |
| 74 | 可靠性要求 | 稳定运行 | ★稳定运行 | a)支持连续稳定运行；b)支持数据库管理系统运行风险的报警能力 |
| 75 | 可靠性要求 | 故障切换 | ★快速切换 | 支持快速切换，在主数据库出现故障时，能够快速切换到备用数据库，保障业务正常运行 |
| 76 | 可靠性要求 | ★恢复无断点 | 支持无断点恢复能力 |
| 77 | 可靠性要求 | 容灾能力 | ★主备备份 | a)支持多副本，支持主副本与从副本之间的数据同步，最低时延由生产厂商提供；b)提供基于主机的数据库复制技术，包括基于日志的备用数据库远程数据库备份技术，并具备数据副本间的复制能力 |
| 78 | 可靠性要求 | ★实例容灾 | a)在任意数据库实例出现故障时，集群内服务正常运行，数据不丢失，集群整体业务可用；b)在实例故障、节点故障等单数据库实例故障时，RPO时间等于0，RTO时间小于30s |
| 79 | 可靠性要求 | ★容灾部署 | a)提供远程容灾部署与管理功能；b)提供生产中心与备份中心之间的容灾部署与管理功能 |
| 80 | 可靠性要求 | ★同城容灾 | a)支持同城双中心部署，当主中心故障时，业务切换到备中心；b)由于网络、供电等原因造成的可用区级故障，触发集群计划外停机，在同城多可用区场景下，RPO时间等于0，RTO时间小于1分钟 |
| 81 | 可靠性要求 | 异地容灾 | a)城市级故障，比如地震，业务可以切换到异地；b)异地灾备场景支持两地三中心部署架构，在本地建立同城灾备中心，在异地建立异地灾备中心，RPO时间小于1分钟，RTO时间小于10分钟 |
| 82 | 可靠性要求 | 容错性 | ★服务端编程稳定性 | 支持当用户自定义的存储过程、函数运行异常时，数据库稳定运行 |
| 83 | 可靠性要求 | ★网络容错 | 支持网络中断时，保障事务一致性 |
| 84 | 可靠性要求 | ★检测报警 | a)支持数据库实例启动时错误检测能力；b)支持加载不同文件格式、不同大小数据出现错误时的故障检测和处理能力；c)支持数据库备份执行过程中发生故障时报错或者报警能力；d)支持数据库恢复发生故障时报错或者报警能力 |
| 85 | 可靠性要求 | ★故障恢复 | a)系统故障重启后能正常运行且支持数据一致性；b)支持完全媒体故障恢复的能力；c)提供基于时间点故障恢复功能 |
| 86 | 可靠性要求 | ★不同级别故障可恢复 | 支持数据库事务故障、系统故障、存储媒体故障不同级别的可恢复能力，支持事务中DDL回滚操作。 |
| 87 | 兼容要求 | 软件兼容 | 云化部署 | 持虚拟化部署或容器化部署等云化部署方式 |
| 88 | 兼容要求 | 硬件兼容 | ★硬件平台兼容 | a)同源支持以下至少三种CPU平台架构：1)ARM；2)LoongArch；3)MIPS；4)SW64；5)x86；b)支持SMP和NUMA的运行环境 |
| 89 | 兼容要求 | 标准兼容 | ★ODBC | 支持ODBC |
| 90 | 兼容要求 | ★JDBC | 支持JDBC |
| 91 | 服务要求 | 交付方式 | ★交付方式 | 以光盘、便携式移动设备、镜像文件、在线下载等交付方式提供产品交付物 |
| 92 | 服务要求 | 服务周期 | ★产品维护周期 | 产品自发布之日起至产品停止功能升级（包含不限于新特性、新硬件支持、问题修复、安全补丁等）之日止≥5年 |
| 93 | 服务要求 | ★产品延伸服务周期 | 产品停止功能升级之日起至产品停止功能维护（包括问题修复、安全补丁等）之日止≥4年 |
| 94 | 服务要求 | ★产品延伸安全服务周期 | 产品功能维护停止之日起至产品停止安全维护（包括中高风险漏洞修复）之日止≥2年 |
| 95 | 服务要求 | ★售后服务最小保障期 | 自销售之日起，产品售后服务周期≥6年 |
| 96 | 服务要求 | 供应链与服务保障 | ★供应链与服务保障基础要求 | a)提供多种形式支持服务，包含电话、电子邮件、远程连接等；b)提供技术支持服务，支持同城4h、异地12h响应要求，两个工作日解决问题，对于未能解决的问题和故障提供可行的升级方案；c)提供培训材料、产品手册、培训视频等培训相关内容；d)建立全国技术服务体系和服务团队，符合专业服务体系标准要求，提供原厂中文服务；e)服务周期内支持版本免费升级；f)开源产品对获得的社区源代码进行安全性和知识产权审查与管理；g)提供数据库参数、慢SQL语句的性能优化指南，包含性能优化的具体措施、技巧、案例及建议等 |
| 97 | 服务要求 | 定制服务 | 不涉及 |
| 98 | 服务要求 | 驻场服务 | 不涉及 |
| 99 | 服务要求 | 在线反馈 | 支持在线问题反馈 |
| 100 | 安全要求 | 基本要求 | ★基本要求 | 数据库应当符合安全可靠测评要求 |
| 101 | 安全要求 | 基础安全 | 安全架构 | 将系统管理员分为数据库管理员、数据库安全员和数据库审计员三种类型 |
| 102 | 安全要求 | ★漏洞管理 | 建立漏洞管理机制，及时通过邮件、网站等方式将安全漏洞告知用户，并提供安全补丁对漏洞进行修复 |
| 103 | 安全要求 | ★身份鉴别及访问控制 | 提供身份鉴别及访问控制 |
| 104 | 安全要求 | 增强安全 | 防篡改 | 不涉及 |
| 105 | 安全要求 | 全密态 | 不涉及 |
| 106 | 安全要求 | 安全扩展要求 | 不涉及 |
| 107 | 安全要求 | 闪回查询 | 不涉及 |
| 108 | 安全要求 | 闪回恢复 | 不涉及 |
| 109 | 性能要求 | 性能要求 | 性能要求 | 数据量在千万级时，并发量为50的情况下，多条件索引字段组合查询，返回数据条数为50条时，平均查询时间能够达到1秒，符合返回数据条数<200时，平均查询时间不超过5秒。 |
| 110 | 性能要求 | 性能要求 | 在单表1亿条数据的情况下进行模糊检测，前后模糊查询的检索时间不超过0.7毫秒；前模糊查询时间小于0.6毫秒；后模糊查询时间小于0.4毫秒。 |
| 111 | 性能要求 | 性能要求 | 单表写入500万行数据不高于5.2秒，平均写入性能不低于90万条/秒；单库单表导出500万行数据不高于3秒，平均导出性能不低于190万条/秒。 |
| 112 | 性能要求 | 性能要求 | 支持1GB数据完全备份时间为6秒，1GB文本数据导入时间不超过6秒，导出时间不超过3秒. |

3.应用服务器中间件需求如下：

能够支持主备部署模式，保障服务的高可用性，避免单点故障，提供包括轮询、权重、会话保持等多种负载均衡策略，可满足业务的多种负载需求，并对常见的安全攻击如SQL注入、DDOS攻击进行防护，保障业务的安全性，可灵活的支持物理机、虚拟机、容器环境部署：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分类** | **指标要求** |
| 1 | 适配验证测试报告 | 报告至少包含首页、测试关键内容页（含功能、性能、易用性、可靠性、安全相关用例测试）、测试结果等内容 |
| 2 | 权限控制机制 | a) 限制不同用户的权限；b)提供审计日志功能，完整的记录用户的操作，包含时间、操作人员、操作类型、操作内容等;c)审计追溯违规行为  |
| 3 | 负载均衡策略 | a)支持多种负载均衡策略;b)包括不限于轮询、权重、ip\_hash并发连接数、url\_hash、fair、at\_least、sticky |
| 4 | 静态缓存策略 | 支持图片、js、css、html等文件静态缓存策略  |
| 5 | 可视化集中管理控制台 | a)提供可视化集中管理控制台；b)支持负载服务跨节点安装、部署、主备模式、多实例模式搭建、参数设置等生命周期管理；c）可视化补丁管理支持通过界面进行补丁升级、回退功能 |
| 6 | 正向代理、反向代理 | a) 支持正向代理、反向代理,上游服务器支持配置IP段和多个端口；b)支持HTTP Connect方法做正向代理；c)支持组合多个请求的反向代理策略  |
| 7 | 功能参数 | a)支持用于为上层应用提供运行环境，实现对上层应用的部署和动态管理，产品可部署在通用的服务器上，以后台服务形式运行，用户通过管理控制台或者命令行工具完成上层应用的部署、启动、停止等操作，产品主要功能包括Web容器、EJB容器、数据源服务、集群管理等；b)中间件产品提供适合PaaS平台部署的轻量级产品，提供支持SpringBoot内嵌中间件版本，支持SpringBoot1.x版本和SpringBoot2.x版本;c)支持在不停止应用服务器运行的情况下动态更新license，支持批量替换license |
| 8 | 支持动态脚本 | a)支持动态脚本语言LUA实现高级特性;b)支持对后端实例节点做健康检查，包括主动和被动检查方式 |
| 9 | 兼容性要求 | 1. 支持国产化环境，如飞腾、龙芯、鲲鹏、海光、申威、兆芯等平台及麒麟、统信、中科方德等国产操作系统;支持国产数据库，如：神州通用、达梦、人大金仓、华为GaussDB、瀚高数据库等国产数据库；b)提供兼容证书;c)兼容Nginx产品特性，支持nginx配置文件替换
 |
| 10 | 高可用要求 | a)支持EJB，EJB集群需要支持多种负载管理算法(支持简单轮转、加权轮转、随机、备份等负载均衡策略等)和故障EJB自动隔离功能；EJB容器支持除了iiop之外的自主序列化协议;b)支持通过应用Web接口的QPS、并发数等指标对应用请求进行限流，限流包括快速失败、预热启动、排队等待等;c)支持通过应用Web接口的慢请求比例、异常比例、异常数等阈值，熔断Web接口请求 |
| 11 | 高可用组件 | a)内置业内主流高可用组件，如Keepalived; b)支持高可用组件可视化管理，包含通过界面安装、启停、配置高可用组件 |
| 12 | 配置备份 | 支持对配置进行备份，并还原到任一备份版本 |
| 13 | 熔断限流 | a)支持熔断限流，基于监控内存、CPU和请求的响应时间，达到设定的阈值时拒绝所有请求; b)支持自定义熔断后续动作 |
| 14 | 流量控制策略 | a)支持多种流量控制策略包括不限于请求数、传输速率、系统保护、并发连接数等参数做流量限制; b)允许对单个IP请求处理速率、请求连接数量进行控制; c)支持针对每个请求限制下载速度 |
| 15 | 自身状态监控 | a )支持包括但不限于当前正在处理的活跃连接数; b)支持正在读取的客户端连接数; c)支持响应数据到客户端的数量; d)支持等待下次请求的驻留连接数等 |
| 16 | 性能监控 | 支持性能指标采集和展示的监控管理功能，至少包括：连接数、请求数、各种响应码范围的请求数、Upstream状态监控、虚拟主机状态监控、后端节点状态监控等 |
| 17 | 第三方监控 | a)支持对接第三方监控; b)支持监测当前处理的活跃连接数; c)支持正在读取的客户端连接数; d)支持响应数据到客户端的数量; e)支持等待下次请求的驻留连接数等 |
| 18 | 动态模块管理 | a)支持动态模块编译加载及模块在线管理;b)在运行时动态选择加载或卸载某些模块 |
| 19 | 稳定性要求 | 为保证系统稳定运行，提供在全国产环境下满足至少五十万在线用户访问能力，平均响应时间低于300毫秒 |
| 20 | 安全性要求 | a)产品具备应用运行时自我保护安全防御机制，支持依据上下文及关键函数的参数等信息动态判断恶意攻击，实时进行安全阻断，内置常见安全漏洞防御选项，灵活配置防御策略，实现对多种攻击手段如SQL注入、命令注入、文件目录列表等进行检测和拦截，并记录攻击的细节信息备查，同时根据攻击事件，并提出修复意见;b)支持安全防护统计功能。包含攻击次数、攻击类型、Top10攻击来源、Top10被攻击URL等信息 |

二、业务需求

按照“真实、准确、及时、延展”的工作原则，搭建天津市存量资产盘活管理系统，面向存量资产采集及管理全过程，做到统一标准、统一平台、统一调度，实现土地、房产及无形类资产信息快速填报、审核、汇交，并进行分类存储管理，支撑资产精准、快捷、高效盘点登记，建立存量资产数据库。形成全市存量资产“一张图”，实现存量资产从资产库到招商交易库、到盘活项目库的全过程动态管理，支撑从资产统计分析、智能选址、合规性分析等多角度辅助资产盘活提升决策分析，高效辅助资产盘活管理工作。

存量资产盘活分为两个阶段，分别为摸底阶段和盘活阶段。涉及市级专班单位、区级牵头单位、区级资产主管单位和街镇园区及国企。

在摸底阶段由市级专班单位统筹管理存量资产摸底工作，由区级牵头单位落实区内的主管单位及采集填报流程，支持街镇园区及国企填报后再由市区两级单位审核，也支持区级资产主管单位直接填报，最终汇总各级单位填报并审核完成的资产数据，形成市级存量资产总库。

在盘活阶段，由区级牵头单位定期组织存量资产盘活进展填报工作，将区内各类型存量资产盘活情况进行填报，并为各区提供明确、清晰的盘活路径，让区内能够利用政策、招商、交易等盘活手段，提升区内资产盘活效能。

三、技术需求

技术架构应满足基础设施、资源存储、服务治理和展示交互四个层面的需求。



图4.2-1 技术架构图

1.基础设施层

基础设施层包括VPN、堡垒机、防火墙、网闸、服务器资源等。在服务器资源方面，适配国产化要求的操作系统（银河麒麟、华为欧拉等）、CPU（飞腾、鲲鹏、龙芯等）。

2.资源存储层

采用满足国产化要求的数据库，采用Redis缓存存储权限与Token信息，并支撑全局分布式ID等需求。

3.服务治理层

主要包括了基于客户端和服务端的地图引擎服务，客户端主要负责数据的渲染及功能的实现等，服务端主要负责空间数据的发布等；Nginx Web服务包括应用程序的部署、相关网络策略的配置等；RestFul服务主要基于Spring Boot服务构建的Rest服务接口调用，支持全局异常处理，全局参数验证处理等。

4.展示交互层

展示交互层采用基于Html5和Vue的前端组件。基于WebGL的三维可视化考虑到系统大规模三维场景数据的处理、渲染、可视化需求，系统将采用WebGL来实现。通过将JavaScript和OpenGL ES2.0结合在一起，通过增加OpenGL ES 2.0的一个JavaScript绑定，WebGL可以为HTML5 Canvas提供硬件3D加速渲染，实现借助系统显卡来在浏览器里更流畅地展示3D场景和模型了，还能创建复杂的导航和数据视觉化。

四、系统功能需求

（一）应用软件开发

包括3个子系统，分别为存量资产信息采集子系统、存量资产管理子系统、运维管理子系统。

1.登录管理

1.1. 登录页

支持用户填写账号及密码，并登录系统。包含用户名和密码输入框，以及清晰的提示文字，能够在点击登录时检测账号是否存在，密码是否匹配。

1.2. 聚合页

在用户登录成功后进入聚合页面，聚合页能够根据用户权限，展示存量资产信息采集子系统、存量资产管理子系统和运维管理子系统入口，点击跳转对应子系统页面。

2.资产信息采集子系统

2.1.存量资产库

2.1.1.空间一张图

为有形资产填报及展示提供空间地图服务，包括地图放大缩小、旋转、平移、视角等基础地图工具；卫片影像、电子地图等地理底图数据切换功能；能够按照地名地址信息、有形资产名称在空间地图上进行位置检索，将满足条件的位置以列表形式呈现，提供位置定位功能。

2.1.2.存量资产一张图

能够将土地、房产和各类区领导包联项目汇聚在一张图上，用不同样式标记处不同类型的包联项目，支持查询指定项目的详情信息。并提供图层显隐、分类标准查询等功能。

2.1.3.存量资产汇总台账

将审核完成的资产以列表形式展示，支持固定资产名称和操作列，对资产数量、占地面积和空置面积等主要指标统计，并提供筛选和导出功能，帮助用户查找和导出满足要求的数据。

2.1.4存量资产详情

提供各类资产的基础信息、进度信息、盘活问题、审批记录和附件展示功能，包括资产的名称、资产坐落、宗地信息、房产信息、涉债情况、资产盘活计划、当前盘活收益，资产照片等信息。

2.2.资产信息填报管理

2.2.1.土地类资产信息填报

支持录入或导入存量土地、国企持有项目土地、行政事业单位持有土地、城乡低效建设用地信息，并创建土地项目包对土地资源已投入成本进行维护。

2.2.2.房产类资产信息填报

支持录入或导入商务楼宇、商业设施、行政事业单位用房、工业厂房、历史文化资源、小洋楼、存量住宅和公共基础设施资产信息，并针对商务楼宇资产提供分楼层管理功能，支持对同一楼宇内不同产权单位的责任资产信息进行管理。

2.2.3.无形类资产信息填报

支持录入或导入股权、债权、工业产能、老字号资产和高效院所有效发明专利信息。

2.2.4.数据合规性校验

数据合规性校验包括填报信息准确性校验、信息重复性校验以及空间重复性校验三部分，确保填报信息的准确无误，同时防止项目名称和项目坐落信息的重复录入，确保数据的唯一性和规范性。

2.2.5.填报台账管理

按填报进程，分别展示发起填报阶段、退回待修改阶段和已提交阶段台账，将用户账号内对应阶段资产以列表形式展示，支持固定资产名称和操作列，并提供审核和导出功能。

2.3.资产信息审核管理

2.3.1.资产审核管理

2.3.1.1.审核流程

预设资产审核流程，在资产信息提交审核时，按照资产类型、填报单位类型及填报单位级别匹配对应的审核流程，为填报用户推荐下一级审核单位。并允许用户根据资产的具体情况，手动调整为同级别的其他单位，为资产审核工作提供一定的灵活性。

2.3.1.2.审核操作

系统能够为审核单位提供4种审核操作，分别为提交、退回修改、跨单位转办、单位内分发。其中跨单位转办适用于用户在审核过程中，判别资产不属于本单位管理范畴的情况，可将资产的审核权限转移至同级别单位。其中单位内分发用于满足单位内部多处室分管审核的需求。用户可将指定资产转移至本单位的其他处室账号下，由不同处室审核不同类型资产。

2.3.1.3.待办审核提醒

支持在用户登录采集系统后，自动判断是否有待审核的资产，如果有的话给于用户提示，引导用户处理待办审核，提升审核工作效率，减少漏审情况发送。

2.3.2.审核台账管理

按填报进程，分别展示待审核、已提交、已退回、已转办已分发资产列表，基于待审核和已审核的资产列表所展示的数据，提供资产基本信息、提交审核单位的查询，帮助用户识别重点审核项目。

2.4.盘活进展填报管理

2.4.1.盘活进展填报

支持对资产的基础信息、盘活计划、进展信息、盘活图片和盘活信息进行填报，如剩余空置面积、预计盘活收益、金融需求、盘活规模、新增产值、新增社会投资等信息

2.4.2.资产更新记录

支持在每次进展填报时，识别资产信息和盘活计划等信息的更新内容，对资产的信息更新情况进行记录。能够查看指定资产的历史更新记录，包括更新时间、更新字段、更新前值、更新后值及更新账号信息等。

2.5.需协调问题管理

2.5.1.需协调问题填报

支持从本单位所负责的存量资产中，选择盘活过程中存在问题的资产，创建需协调问题。将需协调问题的背景情况、已采取措施和责任部门等信息录入到系统中，便于协调单位更直观地了解问题情况。

2.5.2.需协调问题通知

需协调问题填报后，系统将通过系统提示的方式，提醒区牵头部门进行审核，判别问题是否属于市级协调范畴。并在区牵头部门审核通过后，系统将通过系统提示的方式，提醒市责任部门及时处理问题。

2.5.3.需协调问题审核

支持区牵头部门查看反馈问题描述和相关资产信息，判别问题是否需要提交市级责任部门处理，允许牵头单位进行退回和提交两种操作。

2.5.4.需协调问题处理

支持市级责任单位查看反馈问题描述，并填写反馈信息。

2.5.5.需协调问题台账

支持查看、导出本单位需协调的问题列表，并按照是否反馈是否处理进行分类，提供需协调问题筛选功能。并针对超时未反馈的需协调问题进行监测。

2.6.典型案例

汇总优质项目盘活经验，形成典型案例库，支持对典型案例的查询、浏览、下载，促进存量资产的可持续性盘活。以列表形式展示所有案例，每个案例包括标题、简介、发布时间等信息，方便用户快速浏览。允许通过关键词、案例类型等维度进行检索，根据检索条件自动匹配并展示相关案例。

2.7.政策中心

整合各类政策文件，实现政策信息的统一管理和高效查询，为资产盘活提供政策依据。

2.8.个人中心

展示当前用户的账号信息，并提供用户信息编辑、密码修改等功能。并对于首次登录系统的用户，系统强制用户完善个人信息并修改默认密码。

2.9.意见反馈

支持用户通过采集端提交意见反馈信息，并允许管理人员列表形式查看全部意见反馈反馈信息进行处理。

2.10.模板工具下载

2.10.1.模板下载

按照系统中各类资产的导入规则，预先设计导入模板，并提供模板下载入口。

2.10.2.工具下载

提供系统相关工具的下载功能，如推荐浏览器等。

2.10.3.资料下载

提供系统相关资料文件的下载功能，如使用说明、常见问题等。

3.存量资产管理子系统

3.1.存量资产看板

3.1.1.盘活工作总览

建立盘活工作总览指标体系，全面统计分析展示全市各类存量资产整体情况及其盘活进展，便于用户快速了解资产分布状况，为用户提供一个全面、准确的存量资产概览，支持统计图表与空间图形联动显示。

3.1.2.存量资产画像

建立存量资产画像指标体系，基于系统数据进行统计分析，支持各大类存量资产的总体情况，按照资产类型，提取资产特征字段进行分析，反映资产内部特征及空间分布。

3.2.资产一张图

3.2.1.资源浏览

汇聚存量资产、现状基础，现行规划等空间数据，全面、直观地展示各类存量资产的分布、规模及盘活状态，在空间一张图上动态反映不同存量资产间的空间关系，让用户迅速了解存量资产的整体盘活情况。

3.2.2.选址分析

根据用户输入的行政区、存量资源类型、面积需求以及选址偏好等具体信息，精准筛选出符合条件的存量资源，提供每个存量资源的空间位置、周边环境等详细信息，并深入展示存量资源自身的招商政策、招商指标等关键数据，使用户能够全面、深入地了解每一个潜在选址点。同时，能够自动生成选址报告，将筛选结果、地块概况、空间布局整合在一起，为用户提供一份详尽而直观的选址决策支持材料。

3.2.3.合规性分析

利用地理信息技术，将设计方案和规划要求进行综合评估，确保其符合各项规划要求，从而有效规避潜在风险，保障规划实施的合法性与可行性，推动项目招商工作高效落实。

3.2.4.专题制图

以专题应用为导向，可定制化围绕存量资产、招商等业务的专题图。用户可以根据业务需求进行多数据要素的叠加展示，根据数据的属性信息进行在线数据图斑分类、符号化配置与效果渲染，实现最佳专题展示与打印效果。

3.3.资产盘活管理

3.3.1.存量资产库

分别展示本单位负责的土地、房产和无形三大类资产中处于存量状态的资产清单，以列表形式展示，支持筛选与分页，并支持对未盘活资产发起招商、交易请求，对已盘活资产提交盘活认定申请。

3.3.2.盘活项目库

3.3.2.1.资产盘活认定

对各级单位提交的已盘活资产信息进行审核，判断资产盘活状态，将认为盘活的资产转入盘活项目库，将认为未盘活的资产保持在存量资产库。

3.3.2.2.已盘活列表

分别展示本单位负责的土地、房产和无形三大类资产中处于“已盘活”阶段清单，以列表形式展示，支持筛选与分页。

3.3.3.资产信息详情

提供每类资产的详细信息的展示功能，包括基础信息、进度信息、盘活问题、审批记录和附件资料等。

3.3.4.资产交易库

展示本单位负责且推送至产权交易平台进行交易的资产信息，以列表形式展示，支持筛选与分页。

3.3.5.资产招商库

展示本单位负责且推送至产权交易平台进行招商的资产信息，以列表形式展示，支持筛选与分页。

3.4.工作周报管理

3.4.1.工作周报填报

支持区牵头部门填报每周工作进展、难点堵点问题及解决措施，并自动统计每周各区的存量资产底数，包括各类资产新增填报、累计填报及累计收益等。允许各单位暂时保存已填报内容，定稿或到达截止时间后再进行提交。

3.4.2.周报管理

允许市级管理部门调取特定的区牵头单位的历史周报信息，对当周的资产统计信息、盘活主要工作和难点堵点问题进行查看，并按照指定的周期，查询各区周报填报情况。

3.5.统计分析

将各类存量资产数据按照内部逻辑融合汇总，形成存量资产总台账，让用户能够根据实际需求，灵活选择分析维度和指标，对存量资产进行全面细致的统计分析。通过定制化的报表生成和可视化展示，用户能够迅速掌握资产状况及潜在问题，为资产盘活管理和决策制定提供有力支持。

4.运维管理子系统

实现系统组织架构管理、用户管理、角色管理、政策管理、典型案例管理、数据目录管理和日志管理。

4.1.组织架构管理

支持管理存量资产采集和盘活所涉及的单位组织结构及单位信息，为权限管理、用户管理和流程审核提供基础。

4.2.用户管理

对系统内各单位下的所有用户信息进行统一管理，包括用户的新增、修改、删除、查询等功能。

4.3.角色管理

对各单位的权限进行管理维护，包括功能权限和数据权限两大类型，包括权限的新增、修改、删除等功能。

4.4.政策管理

支持管理政策信息，包括政策类型、内容、相关资料等，支撑存量资产管理子系统的政策中心应用。

4.5.典型案例管理

支持管理典型案例信息，包括典型案例类型、内容、相关资料等，支撑存量资产管理子系统的典型案例应用。

4.6.数据目录管理

支持管理数据目录和数据图层，配置数据目录名称和层级结构，提供数据目录和数据图层的新增、编辑、查询、删除功能。

4.7.日志管理

支持对用户登录日志、操作日志、系统日志信息进行记录和查询。提供日志记录的导出功能。

（二）数据整合建库

支撑各部门进行存量资产数据汇集、整理、质检、入库，土地房产数据空间落位，构建存量资产空间数据库，同时整合现行规划、现状基础数据资源汇集，建立天津市存量资产“一张图”。基于存量资产库进行各类资产数据整理、统计、专题图制作等相关数据服务。

1.技术指标和规格

坐标系统：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CGCS2000）”

高程系统：采用“1985国家高程基准”。

★技术资质：天津市存量资产盘活管理系统项目的核心是存量资产的信息采集、管理与盘活推动。在信息采集阶段为精准、高效的盘清天津市存量资产底数，需要同时采集存量资产的属性信息和空间信息，并支持资产空间信息与属性信息的互联互查、数据校验。同时，在资产管理及盘活推动阶段，需要基于存量资产的空间落位提供空间叠加分析、专题制图、选址分析等服务。本系统地理信息相关功能开发及空间数据建设相关费用共计215万元，占项目总费用的57%，属于地理信息系统工程类项目。鉴此，本项目实施单位应拥有成熟的地理信息系统开发经验。

2.数据架构

项目存量资产数据包含存量资产库、政策及案例库、项目库、基础数据资源库。其中，存量资产库包含土地类资产数据、房产类资产数据、无形类资产数据；项目库包含招商项目、交易项目、盘活项目；基础数据资源库包括现行规划数据和现状基础数据。



图3.1-1数据架构图

3.数据整合与建库范围

本项目相关现行规划、现状基础数据资源等基础数据通过系统对接方式进行应用。

需要梳理台账、新建入库的数据包含土地类资产数据、房产类资产数据、无形类资产三大类，数据库类型包含矢量数据库、文档数据库等类型。

3.1.土地类资产数据

土地类资产数据包含天津市存量土地（收储存量土地、示范镇存量土地、棚户区存量土地、天津港港口码头）、国企持有项目土地、行政事业单位持有土地、城乡低效建设用地、其他土地等，依据存量资产数据表单，对接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等相关委办局业务处室及国企单位等，汇集文档等相关数据及台账成果。分类型整理所收集到的空间数据、文档数据及台账数据。进行数据格式转换、坐标转换、数据标准化、数据落位等数据处理，建立土地矢量数据库、台账数据库。

3.2.房产类资产数据

房产类资产数据包含天津市商务楼宇、商业设施、行政事业单位用房、历史文化资源、小洋楼、存量住宅、工业厂房、公共基础设施、其他房产等，依据存量资产数据表单，对接商务局等相关委办局业务处室及国企单位等，汇集文档等相关数据及台账成果。分类型整理所收集到的空间数据、文档数据及台账数据。进行数据格式转换、坐标转换、数据标准化、数据落位等数据处理，建立房产矢量数据库、台账数据库。

3.3.无形类资产数据

无形类资产数据包含天津市股权、债权、工业产能、老字号（含工业老字号和商业老字号）、国企牌照、高效院所有效发明专利、其他无形资产等，依据存量资产数据表单，对接财政局等相关委办局业务处室及国企单位等，汇集文档等相关数据及台账成果分类型整理。进行数据标准化等数据处理，建立无形类资产数据库。

4.数据建库需求

4.1.土地类资产数据建库

在天津市存量土地（收储存量土地、示范镇存量土地、棚户区存量土地、天津港港口码头、关联性土地项目包）、国企持有项目土地、行政事业单位持有土地、城乡低效建设用地、其他土地等数据建库过程中，涉及不同数据格式的转换，对不规则、错误数据进行编辑修改，进行标准化处理。

土地类资产数据库建设一般建设流程可分为分析设计、台账数据整合处理、已提供矢量范围的土地类资产数据处理、未提供矢量范围的土地范围绘制、土地类资产数据质检、关联土地矢量范围与台账信息等几个阶段。

第一步：分析设计

分析设计阶段主要包括数据梳理、技术设计两方面内容。通过数据梳理，摸清数据基本情况和需求。

第二步：台账数据规整

对数据进行逐一整理加工，并经过质量检查，形成满足入库要求的数据成果。

第三步：已提供矢量范围的土地类资产数据处理，具体内容包括：

1）空间数据格式转换

按照格式要求，将坐标数据（经纬度数据、gis数据）转换为shp格式。

2）坐标转换

按照统一空间参考要求，将原坐标系下数据转换为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CGCS2000）。

第四步：未提供矢量范围的土地范围绘制

针对未提供矢量范围的土地类资产数据，结合台账位置信息以及示意图等原始资料，基于存量资产信息采集系统提供的影像及百度搜索工具，逐一进行范围绘制。

第五步：土地类资产数据质检

结合相关委办局提供的资料，对以上土地类资产数据绘制的矢量范围开展空间校核工作，并对属性信息进行核查，保证日期格式、单位、填报部门等字段填报的准确性。

第六步：关联土地类资产矢量范围与台账信息

在核准无误后，将矢量数据范围与相对应的台账信息进行关联，形成土地类资产数据库。

4.2.房产类资产数据建库

在天津市商务楼宇、商业设施、行政事业单位用房、历史文化资源、小洋楼、存量住宅、工业厂房、公共基础设施、其他房产等数据建库过程中，涉及不同数据格式的转换，对不规则、错误数据进行编辑修改，进行标准化处理。

房产类资产数据库建设流程可分为分析设计、台账数据整合处理、已提供坐标信息的房产类资产数据处理、未提供坐标信息的房产类资产数据点位绘制、数据质检、关联房产点位与台账信息等几个阶段。

第一步：分析设计

分析设计阶段主要包括数据梳理、技术设计两方面内容。通过数据梳理，摸清数据基本情况和需求。

第二步：台账数据规整

对数据进行逐一整理加工，并经过质量检查，形成满足入库要求的数据成果。

第三步：已提供坐标信息的房产类资产数据处理，具体内容包括：

1）空间数据格式转换

按照格式要求，将坐标数据（经纬度数据）转换为shp格式。

2）坐标转换

按照统一空间参考要求，将原坐标系下数据转换为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CGCS2000）。

第四步：未提供坐标信息的房产类资产数据点位绘制

针对未提供坐标信息的房产类资产数据，结合台账位置信息等原始资料，基于存量资产信息采集系统提供的影像及百度搜索工具，逐一进行点位绘制。

第五步：数据质检

结合相关委办局提供的资料，对以上房产类资产数据绘制的矢量点位开展空间校核工作，并对属性信息进行核查，保证日期格式、单位、填报部门等字段填报的准确性。

第六步：关联房产点位与台账信息

在核准无误后，将矢量数据点位与相对应的台账信息进行关联，形成房产类资产数据库。

4.3.无形类资产数据建库

在天津市股权、债权、工业产能、老字号（含工业老字号和商业老字号）、国企牌照、高效院所有效发明专利、其他无形资产等数据建库过程中，需要对不规则、错误数据进行编辑修改，进行标准化处理。

第一步：分析设计

分析设计阶段主要包括数据梳理、技术设计两方面内容。通过数据梳理，摸清数据基本情况和需求。

第二步：台账数据规整

对数据进行逐一整理加工，并经过质量检查，形成满足入库要求的数据成果。

第三步：数据质检

结合相关委办局提供的资料，对以上无形类资产数据开展属性校核工作，保证日期格式、单位、填报部门等字段填报的准确性。形成无形类资产数据库。

（三）系统平台对接

包括与天津市行政事业单位闲置资产月报系统、天津市产权交易平台、天津市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天津市统一共享交换平台、天津市城市大脑的对接工作，和区级存量资产管理系统接口研发工作。

1.规划数据对接

对接天津市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获取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永久基本农田等资产盘活管理过程中所需的规划数据，支撑系统相关功能服务。

2.财政局数据对接

对接财政局行政事业单位用房、股权、债权数据，并提供空间绘制接口，将空间矢量数据和属性数据接入系统，并对数据准确性、数据重复性和空间重复性进行自动校验，确保数据的采集质量。

3.产权交易中心数据对接

对接天津市产权交易平台，将较成熟满足招商交易条件的资产，经产权人同意后将推送至产权交易平台进行资产招商、交易，成交结果将回传至资产盘活管理系统，实时更新资产状态。

4.区级存量资产管理系统对接

预留资产共享接口，为对接区级存量资产管理系统，为支撑区内资产盘活工作提供助力。

5.天津市信息资源统一共享交换平台、天津市城市大脑对接

按照天津市信息资源统一共享交换平台的要求，提取天津市存量资产盘活管理系统中商务楼宇、股权信息，定期共享至天津市信息资源统一共享交换平台。

按照《天津市“城市大脑”中枢运行管理规范》、《天津“城市大脑”中枢接入规范》的接入要求，以“应接尽接”为原则，提取平台中关键指标纳入城市大脑驾驶舱，将数据资源以API形式接入城市大脑中枢系统。

五、系统性能需求

（一）应用性能需求

应用系统的性能应满足业务处理流程的要求，稳定、可靠、实用，人机界面友好，输入输出便捷，检索查询简单明了。

提供丰富的功能和业务组件，保证灵活扩展，相关组件相互调用简单易用。

系统运维管理操作简便，系统监控时效性高，对低质量服务和恶意访问及时提示管理员，并能有效、方便地进行控制和管理。

（二）系统响应需求

系统必须具备负载均衡能力，以保证多用户并发访问时的系统的可靠性和系统性能不受到严重影响，具体性能要求如下：

系统应实现7×24小时的连续运行，平均年故障时间(MTBF)≤5天，平均故障修复时间(MTTR)≤24小时；

在多人（100人以上）并发的情况下系统需运行流畅、稳定；首页访问平均相应时间不得超过3秒；系统登录平均响应时间不得超过5秒；在执行简单的业务时，平均响应时间不得超过5秒；执行复杂综合业务时，平均响应时间不得超过8秒；在执行统计业务时，月统计业务的评价响应时间不得超过20秒，年统计业务的平均响应时间不得超过30秒。

（三）资产信息真实性需求

系统应确保存量资产信息的真实可靠，应按照逐级提交审核的方式，收集并管理资产信息，确保填报审核过程的透明度和可信度，并对每一步操作进行自动记录，使得填报审核行为具备可回溯、可查询的特性。在必要时能追踪到具体的操作细节和责任人，确保每一步决策都基于真实可靠的数据。确保系统能够长期稳定地服务于全市存量资产的管理工作。

（四）准确性需求

系统应保障数据的逻辑准确性与展示准确性。应内置多种信息查重校验算法，自动检测数据中的重复项和异常值，并进行相应的提示，从而提高数据的逻辑准确性，也确保系统能够可靠运行。同时，采用图属结合的方式，将全市的有形资产进行空间可视化处理，以直观准确的方式呈现存量资产的分布情况，让各级管理单位快速准确了解资产的地理分布和数量状况。

（五）及时性需求

在系统建设和设计过程中，应充分考虑信息更新和盘活工作的推动效率的及时性要求。应内设数据更新提示机制，确保一旦有新的数据或信息产生，系统能够立即进行提示，以便相关人员及时进行处理。同时，还应建立问题协调反馈机制，确保在盘活工作的推进过程中，需协调问题能够得到及时的反馈与解决，推动问题的解决效率，确保盘活工作的顺利进行。

（六）延展性需求

搭建健全的系统架构，能够随着未来天津市存量盘活体系的不断完善成形，适应业务的增长与变化，满足未来的扩展升级需要，支撑各类资产涉债及发展新质生产力潜力情况的摸底工作。

六、安全需求

（一）总体要求

1.本项目按照等保三级的保障指标要求进行建设。

2.须编制符合要求并通过评审的《商用密码应用方案》，在项目建设实施中申请政务云密码安全服务资源，提高系统密码应用安全防护水平。

3.本项目系统部署在天津市电子政务云平台（信创云），按照政务外网公共区、互联网区两部分进行建设。外网和内网之间采用网络安全信息交换系统进行隔离来确保内网和外网之间数据交互的安全性。

4.本项目建设实施中，租用政务云防火墙、漏扫、堡垒机、web应用防火墙、主机防病毒、数据库审计、日志审计等安全服务资源，租用政务云密码安全服务资源。

（二）系统安全

用户中心系统安全主要包含：规避常见web安全漏洞、代码逻辑安全、访问控制、接入应用鉴权等。

系统在功能方面、代码层、服务层面需具备有效的安全性，包括帐号与信证安全、资源授权、访问控制、日志管理、参数操作安全、配置管理、错误处理、安全监控等安全，并在代码层实现限制DDos攻击及防篡改功能。

（三）数据安全

1.数据脱敏

结合业务对象的数据特征，能有效地发现认证服务系统中的敏感数据，为敏感数据推荐脱敏算法，在数据脱敏过程中确保数据的完整和业务关联性。同时该系统实时监测脱敏任务、分析脱敏日志，进行数据脱敏审计，实现了全方位、一体化的数据脱敏管理与数据安全防护。

2.剩余信息保护

对残余信息的风险进行防范，确保共享数据不会恶意流转，通过业务控制对共享服务器的历史数据定时清除，保证用户的残余信息所在的存储空间在退出时被释放或再分配给其他用户前得到清除；在设备更换时，对数据完全擦除，对单个文件、文件夹以及磁盘剩余空间做清除。

3.数据安全防护

数据中心中存储大量的信息资源数据（基础数据、业务数据），为保证数据安全，需通过数据加密、密文检索等手段保护数据隐私，并对数据库进行实时/定期审计，保证数据访问可追溯，同时对数据库的漏洞做到及时发现、响应和修补。

4.数据加密保护

各应用系统应实现关键字段和信息的加密存储，以防止重要信息外泄风险。

5.数据备份

对重要的用户数据、业务数据、操作日志、关键数据、数据库及操作系统进行备份，备份方式支持普通备份、复制备份、差量备份、增量备份四种方式。系统和数据库服务器采用集群方式构建，给关键任务提供高可靠、高性能、高扩展性服务。

数据库备份：根据安全管理要求，结合使用部门实际情况，须对数据库进行多重方式备份，每日进行全量备份，备份数据至少保留30天；定期进行恢复测试，检验备份数据的可用性。

文件数据备份：每月做1次全量备份。

系统程序备份：每月对本政务系统程序做完全备份；当系统程序发生变更、升级等涉及程序更新操作时，做好新、旧系统程序整体按需备份工作，并保证备份数据在系统恢复时可访问。

日志备份：根据安全管理要求，留存系统相关的防火墙、主机等设备的运行日志，以及应用系统的访问日志、数据库的操作日志，留存时间不少于1年，并定期对日志进行备份，确保日志的完整性、可用性。

6.数据使用安全

为更好的保障数据资源不受非法窃取和侵害，需要从安全防范角度出发，充分考虑到系统的信息安全建设，采取有效合理的安全技术措施，配置相应的安全产品，来保证系统的运行安全和信息安全。

对访问数据库的用户和访问过程实施全程监控与审计。建立完善的分级授权访问控制体系，保障信息使用中的安全。拟租用政务云数据库审计、日志审计服务。

系统应当设置访问控制策略。对接入的IP地址段或设备实施访问限制，确需境外访问的，按照白名单方式开通特定时段、特定设备或账号的访问权限。

按照《网络安全法》等相关管理规定，定期对各类密码进行更换、保管等安全管理，并进行登记管理。

七、适配需求

本项目须部署在天津市政务信创云上，租用政务云基础资源、安全服务资源、密码服务资源，以及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等基础软件资源。

（一）操作系统适配

本项目需适配符合安全可靠测评要求的国产化服务器操作系统，确保系统能够正常运行。

（二）数据库适配

本项目需适配符合安全可靠测评要求的国产化数据库（集中式和分布式），确保系统适配正常运行。

（三）中间件适配

本项目需适配国产化主流中间件，对系统服务进行支撑，适配系统正常运行。

（四）系统测试与调整

本项目需完成基于国产化操作系统的兼容性、安全性、并发性等测试，对测试中发现的系统适配性问题做进一步调整改造，提高系统的稳定性，保障迁移后能正常稳定运行。

八、部署需求

依托天津市政务云在政务外网、互联网区提供的服务器接入VPN、堡垒机等安全设备，同时经HTTPS安全证书链路加密与天津市共享交换平台交换数据。

系统整体部署需满足信创环境，服务器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等基础软件采用符合安全可靠测评要求软件。

九、组织需求

★为确保项目进度和成果质量，投标人在服务期提供不少于25人的建设团队，至少包括:项目负责人1名、技术负责人1人、安全负责人1人、技术人员 22人。

其中项目经理应具有项目管理专业人士资格，团队成员应为具有相关工作经验的专业技术人员。在投标文件中说明每个人的职责及开发任务。原则上不允许更换，如需更换开发人员，须经采购人同意。

维保期内中标供应商需按照系统实际运维工作量配备足够的运维技术人员，在发生故障后，可充分协调承建单位内、外部相关可用资源，对关键故障和核心业务支持7×24小时电话响应，对于一般故障，可确保相关核心技术人员4小时内抵达现场、8小时内解决，实现业务中断影响最小化。如遇重大活动或特殊事件，相关技术人员可在2小时内抵达现场并完成响应。

十、软件测评需求

中标方须委托第三方测评机构依据项目招投标文件、建设方案、商务合同及项目开发过程文档资料，设计软件检测方案，并依据软件检测及国家有关质量检测标准开展检测工作，对项目实现的功能、性能等进行符合性验证，对软件系统进行全面的质量检测，并出具符合国家标准的《第三方软件评测报告》和《渗透测试报告》作为验收依据。软件测试报告须加盖计量认证CMA章、认可委员会颁发的CNAS章、检验检测专用章。测试报告应包含：功能测试结果、可靠性测试结果、性能测试结果、维护性测试结果、文档测试结果等内容。

系统上线试运行前需进行安全检测，并完成整改修复。

测评费用由中标方承担。

十一、数据共享开放要求

系统数据共享开放须符合《天津市政务信息资源共享管理暂行办法》新增相关的共享数据资源及信息项，定期共享至天津市信息资源统一共享交换平台，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新增数据项

共享数据资源2项。

商务楼宇：商务楼宇名称、所在区、地址、备注等信息项。

股权：涉及名称、持股比例、出资额等信息项。

（二）新增数据接口

1. 系统预计交互系统

如行政事业单位闲置资产月报系统、天津市产权交易平台、天津市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天津市统一共享交换平台4个系统交互。

2. 系统预计交互接口

预留资产共享接口，为对接区级存量资产管理系统，为支撑区内资产盘活工作提供助力，土地数据包括天津市存量土地、国企持有项目土地、其它土地资产；房产数据包含天津市商务楼宇、商业设施、小洋楼、存量住宅、工业厂房、公共基础设施及历史文化资源和其它房产资产；无形类资产数据包含天津市股权、债权、国企牌照、高效院所有效发明专利、工业产能、老字号（含工业老字号和商业老字号）和其它无形资产。

3. 数据资源共享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信息资源名称** | **信息资源描述** | **信息资源格式** | **数据量（GB）** | **信息项** | 数据类型 | **数据长度** | 来源方式 | **共享类型** |
| 1 | 商务楼宇 | 包含商务楼宇名称、所在区、地址、备注等 | 数据库 | 50 | 序号 | varchar | 255 | 原始录入 | 有条件共享 |
| 商务楼宇名称 | varchar | 255 | 原始录入 |
| 所在区 | varchar | 255 | 原始录入 |
| 楼宇地址 | varchar | 255 | 原始录入 |
| 备注 | varchar | 255 | 原始录入 |
| 2 | 股权 | 包含名称、持股比例、出资额等 | 数据库 | 20 | 序号 | varchar | 255 | 原始录入 | 有条件共享 |
| 名称 | varchar | 255 | 原始录入 |
| 持股比例 | double | 255 | 原始录入 |
| 出资额（万元） | double | 255 | 原始录入 |
| 备注 | varchar | 255 | 原始录入 |

十二、安全审查和保密要求

安全审查：本项目安全性须参照《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22239-2019)》三级标准。在项目建设期间须积极配合开展与该项目相关的网络安全监测与风险评估、数据安全检测评估或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等安全审查工作。

人员审查：中标供应商须提供项目参与人员资质资料、无犯罪证明、背景调查无问题承诺等文件。

保密要求：为确保采购人业务信息的安全，中标供应商须对本项目所有项目信息予以保密，未经招标人书面许可，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透露本项目的任何内容，并与采购人签订相关《保密协议书》《数据安全保密承诺书》，建立完善的保密措施，确保接触项目人员不得私自将项目有关的技术资料带离指定场所,不得泄露测试信息等，明确保密义务及违约责任。

十三、运行维护要求

项目终验合格后正式上线运行，提供1年运维服务。

（一）系统巡检

日常巡检。建立按日巡检机制，对系统运行情况、系统安全每日巡检，并做好巡检日志记录，确保系统的可靠性、可用性、运行性能和安全。巡检内容包括：系统日志、网络状况、平台空间状况、系统性能、数据库各种文件的状态与配置、运行效率等。每月、季度、年度提供运维报告。若在日巡检过程中，发现问题应第一时间上报并及时解决，事后提交详细的《应急响应服务报告》。

漏洞处置。对各个渠道开展的漏洞扫描、代码审计、渗透测试等服务检查出的安全漏洞进行排查并排除安全隐患。

重保服务。 在重要时期为关键信息系统提供重保组织架构设计、积极防御、实时检测、响应处置、攻击预测等安全服务，以提高组织的网络安全保障能力，保障重大活动的顺利进行。在重大活动或迎检等特殊时期，以“事前准备、事中保障（值守、监控、应急、处置）、事后总结（复盘、提升）”的思路来保障用户信息系统的安全。进行7×24小时值守。

（二）故障恢复及应急处置

故障恢复.保证系统稳定性，建立系统日志，排除系统故障，保障系统稳定运行，无特殊情况不可中断。提供7×24小时响应，一般性问题要求2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解决；重大问题要求2小时内响应，8小时解决。

应急处置。（1）制定信息系统安全、个人信息保护、网络和数据安全以及密码安全等相关应急预案。（2）建立应急响应小组，制定并实施有效的《应急预案》，对于系统突发安全事件提供应急响应服务。配合开展应急演练，完成应急演练实施报告，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如发生突发事件后立即按照《应急预案》进行快速处置，并第一时间通知中心联系人，安全事件包括但不限于：由于网络攻击行为或者内部安全事故造成系统遭到破坏、更改、泄露、应用服务中断、系统异常宕机等不良后果，对系统正常运行产生影响的事件，包括但不限于：SQL注入、跨站扫描、网页篡改、网站挂马、非法链接、域名劫持、DDOS攻击、黑客入侵、病毒爆发等。及时解决安全故障，修复系统，使网络和信息系统恢复正常运行，尽可能挽回或减少损失。同时，需提交《应急响应服务报告》，内容包括在应急响应服务中的所遇到的安全问题、安全事故处理过程、处理结果等，事故处理完毕后根据应急时发现的问题完善应急预案。

（三）系统及数据备份

数据库备份，根据安全管理要求，结合使用部门实际情况，须对数据库进行多重方式备份，每日进行全量备份，备份数据至少保留30天；定期进行恢复测试，检验备份数据的可用性。文件数据备份，每日对文件数据做增量备份；每月做1次全量备份。系统程序备份，每月对本政务系统程序做完全备份；当系统程序发生变更、升级等涉及程序更新操作时，运维商须做好新、旧系统程序整体按需备份工作，并保证备份数据在系统恢复时可访问。日志备份，根据安全管理要求，留存系统相关的防火墙、主机等设备的运行日志，以及应用系统的访问日志、数据库的操作日志，留存时间不少于1年，并定期对日志进行备份，确保日志的完整性、可用性。

（四）程序修改

根据业务实际需求，在现有系统的基础上，完成代码量<10%的功能完善和BUG修复。

（五）安全服务

定期申请政务云对系统进行漏洞扫描，至少每季度对系统做1次漏洞扫描，形成漏扫报告，根据报告内容及时排除风险并形成整改报告。

按照《网络安全法》等相关管理规定，定期对各类密码进行更换、保管等安全管理。

系统应当设置访问控制策略，对接入的IP地址段或设备实施访问限制，确需境外访问的，按照白名单方式开通特定时段、特定设备或账号的访问权限。

配合第三方网络安全服务机构对互联网政务应用网络和数据安全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安全检测评估。

本项目安全性须参照《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22239-2019)》三级标准。在项目运维期间须积极配合用户开展的与该项目相关的网络安全监测与风险评估、数据安全检查评估或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等安全审查工作。

（六）技术支持及培训

电话支持服务。提供7×24小时的电话技术支持服务，用户可以拨打客服专线，获得直接的技术咨询和问题解决服务。

网络支持服务。用户可通过现有的网络方式，如邮箱、微信提出疑问后，技术人员及时给予解答。

用户指导服务。为用户提供业务系统使用指导服务，根据用户的工作需要，派遣技术人员提供现场技术指导，帮助用户更好地理解和使用业务系统。

系统用户培训服务。根据用户的业务需求，提供现场或远程的系统用户培训服务，包括技术培训、业务培训和系统培训等。帮助用户更好地理解和使用产品和服务。全年不少于2次培训，每次培训时长不少于4小时。

十四、项目实施进度要求

（一）项目工期

本项目整体工期要求11个月。

（二）阶段任务

1.系统开发（7个月）

系统正式开始设计研发，研发后进入测试、修改BUG阶段，最后把测试通过后的系统部署到天津市政务云平台。

2.系统试运行（4个月）

系统正式上线试运行，并对系统使用人员进行系统培训。对于系统上线使用中出现的问题进行及时的优化，保证系统正常稳定运行。（不包括需求变更及新的业务需求）

配合使用部门完成项目验收的相关流程。

3.验收合格后运维1年

十五、验收标准

中标供应商所交付的软件系统应满足本项目招标技术需求中所有应用系统开发内容，系统需通过现场演示，功能必须符合需求规格说明书的要求。中标供应商应根据应用系统实际功能提供相关的需求文档、开发测试报告、用户手册、软件开发文档与源代码、安装部署手册等文档。完成系统等级保护评测、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等工作，并符合相关规范和管理办法要求，无高风险项。中标供应商在质保期内应依据合同约定的运维服务内容提供运维服务，采购人根据合同约定的运维服务绩效评价方案对售后服务工作进行绩效评价，绩效评价结果作为运维服务验收依据。

十六、演示需求

讲解演示内容如下：

1.提供各类资产的基础信息、进度信息、盘活问题、审批记录和附件展示功能，包括资产的名称、资产坐落、宗地信息、房产信息、涉债情况、资产盘活计划、当前盘活收益，资产照片等信息；

2.汇聚存量资产、现状基础，现行规划等空间数据；

3.展示各类存量资产的分布、规模及盘活状态，在空间一张图上动态反映不同存量资产间的空间关系，让用户迅速了解存量资产的整体盘活情况；

4.根据用户输入的行政区、存量资源类型、面积需求以及选址偏好等具体信息，精准筛选出符合条件的存量资源；

5.提供每个存量资源的空间位置、周边环境等详细信息；

6.深入展示存量资源自身的招商政策、招商指标等关键数据；

7.能够自动生成选址报告，将筛选结果、地块概况、空间布局整合在一起，为用户提供一份详尽而直观的选址决策支持材料；

8.利用地理信息技术，将设计方案和规划要求进行综合评估，确保其符合各项规划要求，从而有效规避潜在风险，保障规划实施的合法性与可行性，推动项目招商工作高效落实；

9.支持管理数据目录和数据图层，配置数据目录名称和层级结构，提供数据目录和数据图层的新增、编辑、查询、删除功能；

10.针对未提供矢量范围的土地类资产数据，结合台账位置信息以及示意图等原始资料，基于存量资产信息采集系统提供的影像及百度搜索工具，逐一进行范围绘制。

第二包

（1）监理服务实施依据

应使用与本项目内容相关的下列最新版本的标准与规范：

①采购人与监理单位签订的监理合同；

②项目招标文件；

③采购人与项目承建单位签订的项目实施合同；

④工信部和市有关信息系统项目建设和监理管理规范；

⑤GB/T19668《信息技术服务监理》；

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

⑦《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

（2）监理工作总体要求

在服务范围内，依据国家有关信息系统的法律法规、技术规程、规范、标准以及项目建设文件，供应商承担全部工作的监理服务，按照国家相关规范总则及各分册的要求，对各系统的质量、进度、投资进行全方位、全过程控制，进行项目的合同管理、文档资料管理，负责系统建设过程中的组织协调等工作，使项目建设按既定目标顺利进行。

★监理单位应针对本项目专门成立监理项目组，人员不少于7人，均为本公司正式员工，以社保为准。

其中：确定一名总监理工程师，应具备管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的能力及经验，并具备软件系统建设工程的能力及经验；

需配备具有《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信息系统监理师）》证书的专业监理工程师不少于4人；

另外需要配备资料员一名，负责管理、整理和归档项目资料，以及专职统一协调管理等保密评监理师一名，确保评估工作的顺利进行和结果的可靠性。保障项目实施质量、安全以及合规性。

（3）项目组织及技术总体方案把关要求

①审核和确认承建单位的总体技术方案；

②审核和确认承建单位的网络资源配置合理性；

③审核和确认承建单位的组织实施方案；审核和确认承建单位的项目质量保证计划及质量控制体系；

④审核和确认承建单位的配置管理方案；

⑤审核和确认承建单位的测试计划；

⑥审核和确认承建单位的项目进度计划；

⑦明确项目质量控制的关键性环节；

⑧根据建设单位和承建单位签订的合同，确定本次项目实施和验收的技术标准。

（4）项目质量控制

①系统集成质量的控制

系统集成方案的审核和确认；系统软件的安装调试进行监督、检查和验收；对系统集成进行总体验收。

②软件开发质量的控制

软件开发阶段性计划的审核和确认；对软件开发项目的需求分析、概要设计、详细设计了解和掌握，并对软件开发、软件测试与软件验收各个阶段进行把关；对承建单位的软件开发质量进行审核；源代码、应用程序及相关文档的移交验收等；对软件开发是否符合系统及其它相关标准规范等进行审核和确认，并对信息系统数据统计指标和合理性，合规性进行审核和确认。

③数据库质量控制

对软件开发中的数据库质量进行控制，对数据库的准确性、完整性、一致性、性能和安全性等多个方面的质量进行审核和确认。

④系统安全质量控制

负责系统安全方案的审核和确认；

对安全系统的应用、安装、调试、配置过程的监督。

⑤软件应用培训的质量控制

审核确认承建单位的培训计划；监督承建单位实施其培训计划，并征求用户的反馈意见；审核确认承建单位的培训总结报告。

⑥系统试运行阶段的质量控制

负责软件开发项目试运行阶段的协调管理工作，在软件系统投入实际运行环境进行测试和验证等重要环节，进行质量管理，对承建方制定的试运行质量管理计划进行审核和确认，并监督落实。

（5）项目进度控制

①审核承建单位的进度分解计划，确认分解计划可以保证总体计划目标；

②对项目实施进度进行实时跟踪，并要求承建单位对进度计划进行动态调整，以确保项目的阶段和总体进度目标的实现；

③当工期目标严重偏离时，应及时指出，并提出对策建议，同时督促承建单位尽快采取措施。

（6）项目投资控制

①通过对项目实施中的方案及设计的优化，确保投资控制在合理、性价比高的范围内；

②协助采购人做好项目支付预算的现金流量表，将付款进度与项目质量与形象进度结合起来。

（7）变更控制

①对变更申请快速响应，在接到变更申请之后，能快速按照变更处理程序进行变更处理，并迅速下达是否可以进行变更的监理通知，保证所有变更都要得到三方（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和运维单位）书面的确认；

②规范变更程序，加强变更控制。建立项目变更控制机制，依据相关机制对项目计划、流程、预算、进度或可交付成果的变更申请进行评估。

③对变更风险以及变更效果进行评估，得出对项目计划、费用、效益、质量和进度的影响，审核变更方案，提出监理意见，做好变更记录、报批、实施、确认、发布、归档等各项工作。

（8）项目合同管理

①跟踪检查合同的执行情况，确保承建单位按时履约；

②对合同工期的延误和延期进行审核确认；

③对合同变更、索赔等事宜进行审核确认；

④根据合同约定，审核承建单位提交的支付申请。

（9）信息管理/项目文档管理

①根据建设单位要求提出相应的项目文档管理规范；

②做好监理日记及项目大事记；

③做好合同批复等各类往来文件的批复和存档；

④做好项目协调会、技术专题会的会议纪要；

⑤管理好实施期间的各类技术文档；

⑥提交验收所需的管理文档汇编。

（10）项目安全的管理

①负责项目建设过程中所涉及的政府机密数据和资料的保护，保证不被非授权使用；

②负责项目建设施工过程中安全控制，确保不出现安全事故。

（11）项目知识产权的管理

①负责项目建设过程中所产生成果的知识产权保护，防止被非授权使用；

②负责项目建设过程中涉及知识产权的产品和系统的使用审核，保证不在本项目建设中出现违反知识产权的行为。

（12）项目的协调和组织

①经业主委托，负责协调本项目所涉及的各承建单位之间的工作关系，并协调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各类纠纷。

②监理方应该通过必要的会议制度来实施协调工作，主要包括：现场会，监理交底会，周例会，监理协调会，专题讨论会，专家论证会，阶段工作总结会，问题通报会，阶段及最终验收会。

（13）人员保密方案

①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保证信息系统的安全，在可用性、保密性、完整性与信息系统工程的可维护性技术环节上没有冲突；

②保证相关人员在安全保密管理制度和安全保密规范下严格执行操作和管理，建立保密意识。

（14）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至少包含针对本项目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15）验收标准

达到国家、地方和行业现行规定合格标准，满足GB/ T19668规范，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

2.供应商要求

①供应商在执行服务合同时建立监理项目组，在完成合同约定的任务后方可解散，供应商应严格按照合同履行责任；

②供应商应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配备满足监理工作需要的人员、设备和工具；

③供应商应遵守相应的工作制度，包括会议制度、监理文件制度、监理记录制度、工作报告制度等，保证监理工作协调有序的进行；

④供应商应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编制项目监理规划，确定具体工作目标和任务，规定具体工作制度、程序、方法和措施；

⑤供应商应编制项目监理细则，监理细则应符合项目监理规划的要求，并应结合项目的特点，做到详细具体，可操作；

⑥供应商应该在质量控制、投资控制、进度控制、信息管理、合同管理等几个方面对项目采取必要和完善的监督、控制和管理措施，保证项目能够按时、按质、按量竣工；

⑦供应商必须定时（每周）向采购人通报项目进展情况及项目实施过程中所遇到的问题。

3.供应商责任

①供应商有责任为建设单位提供项目顾问咨询意见，有义务帮助承建单位实现合同所规定的目标，公正维护各方的合法权益；

②在本合同期内及合同终止后，未征得建设单位同意，不得泄露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

③由于承建单位在项目实施中不符合项目规范和质量要求，供应商要监督承建单位停工整改或返工。如承建单位人员工作不力，可提出调换有关人员；

④如果承建单位违反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和完工时限，供应商应协助建设单位追究有关承建单位的责任。

第三包

（1）实质性技术要求及说明

①投标人能够把握和理解国家对该类项目的具体要求，对等级保护政策标准本身有较深的认识。

②投标人应具有完善的工作流程，有计划、按步骤地开展测评工作，保证测评活动的每个环节都得到有效地控制。

③投标人在实际测评工作中对采购人的系统、信息、数据有安全保密的义务，进场时必须签订保密协议。

④投标人应具有完善的项目管理经验，包括制定项目汇报的流程、项目问题管理流程等。

⑤投标人在现场测评环节过程中不能影响采购人的各项系统正常运行，针对工具测试等环节需要做好相应的应急预案以及操作规范。

⑥投标人对被测信息系统进行系统定级，并协助甲方完成系统备案服务。

⑦投标人应具备完善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2.0测评方案，包括安全物理环境、安全通信网络、安全区域边界、安全计算环境、安全管理中心、安全管理等。

⑧投标人在等级保护项目中必须提交国家规定格式的等级保护测评报告，并以此作为验收标准。

⑨投标人应在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提出符合等级保护要求的完善建议。

⑩项目结束后一年内，投标人提供新建信息系统平台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定级咨询服务。

（2）等级保护服务内容

为保障天津市存量资产盘活管理系统建设项目建设项目的信息系统安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国务院[1994]147号令）、《关于开展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安全建设整改工作的指导意见》公信安[2009]1429号、《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公通字[2007]43号)等文件的要求，进行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并根据《等级测评报告模版》出具测评报告，保证信息系统可以顺利通过信息系统等级保护测评。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系统名称** | **数量** | **系统等级** |
| 天津市数据发展中心 | 天津市存量资产盘活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 1 | 三级 |

（3）组织要求

①供应商协助采购方对被测系统进行定级、备案，协助完成定级报告、定级专家评审、备案材料梳理等工作，并完成被测系统的等级保护测评工作。

②在项目实施前，应根据采购方的实际情况，编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方案。

③供应商具有完善的工作流程，有计划、按步骤地开展测评工作，保证测评活动的每环节都得到有效的控制。

④供应商在现场测评环节过程中不能影响采购人的各项系统正常运行，针对工具测试等环节需要做好相应的应急预案以及操作规范。

⑤供应商必须具备项目风险管理能力，对测评活动中的主要风险进行分析，并提出相应的应对管理措施。

⑥供应商必须为本项目成立至少5 人组成的等级保护测评小组。由测评组长统一负责。

⑦供应商应具备完善的项目质量管理能力，确保测评实施流程规范合理，测评结果准确有效。

⑧投标人应根据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现场测评阶段对信息系统进行渗透测试，并协助采购人及时发现网络安全漏洞，为系统提供有效的网络安全防护。

（4）测评要求

①根据项目进展情况，测评工作在60个工作日内完成。

②在不影响系统正常运行的前提下，根据国家标准对各系统进行等级保护测评。由测评方根据《等保测评过程指南》编写项目计划书，系统等级保护测评实施方案、测评方法，测评指导书，编写各种测评表单、测评报告、系统整改建议书等。

③等级保护测评的实施方案、工作计划等文档内容应与用户单位被测评系统结构相符合，要求测评方根据信息系统与应用现状，编写测评实施保障措施，应急处理预案等，应体现系统运行的理解能力，测评组人员要有三级或三级以上系统的等保测评项目经验，可有效保障测评安全，及时有效处理测评中出现的问题。

（5）保密要求

①供应商必须对本项目文件以及由采购人提供的所有内部资料、技术文档和信息予以保密；必须遵守与采购人签订的保密协议，未经采购人书面许可，投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透露本项目的任何内容。

②供应商要履行数据安全保密责任，签订《数据安全保密承诺书》，配合采购人做好系统安全检查，风险评估与测评及审计等监督管理工作。

第四包

（1）实质性技术要求及说明

①根据国家相关密码政策和规范要求，依据GB/T 39786 -2021《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及系统相关密码应用、设计、行业标准、测评规范，指导采购人完成天津市存量资产盘活管理系统建设项目的密码建设方案；对商用密码建设方案进行评估，出具《天津市存量资产盘活管理系统建设项目商用密码建设方案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及改进建议书。

②从物理和环境安全、网络和通信安全、设备和计算安全、应用和数据安全等方面对信息系统密码应用进行检测评估，检测评估的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物理和环境测评内容：身份鉴别、电子门禁记录数据的完整性、视频记录数据完整性、密码模块实现。

网络和通信测评内容：分析评估信息系统是否合理、合规地利用商用密码机密性、完整性、真实性功能，对影响信息系统安全防护效能的网络和通信层面因素进行保护。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典型因素：安全认证连接到内部网络的设备，通信双方的身份认证过程，通信数据完整性，敏感信息数据字段机密性，网络边界访问控制信息完整性，系统资源访问控制信息完整性，安全设备、安全组件的集中管理方式和信息传输通道。

设备和计算测评内容：身份鉴别、远程管理鉴别信息保密性、访问控制信息完整性、敏感标记完整性、重要程序或文件完整性、日志记录完整性、密码模块实现。

应用和数据测评内容：身份鉴别、访问控制信息和敏感标记完整性、数据传输保密性、数据存储保密性、数据传输完整性、数据存储完整性、日志记录完整性、重要应用程序的加载和卸载、抗抵赖。

密钥管理测评内容：理清密钥流转的关系，对信息系统内的密钥(尤其是进出密码产品和密码模块的密钥)进行全生命周期的安全检查，包括密钥的生成、存储、分发、导入与导出、使用、备份与恢复、归档、销毁，确认所有密钥管理操作都是由符合GM/T0005《随机性检测规范》和GM/T0028《密码模块安全技术要求》规定的密码产品或密码模块实现。

安全管理测评内容：对影响商用密码防护效能的管理制度与措施进行分析与评估。管理制度与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典型维度：安全管理制度，人员管控，信息系统实施，应急预案。

③投标人在实际测评工作中对采购人系统、信息、数据有安全保密的义务，进场时必须签订保密协议。

④投标人应具有完善的项目管理经验，包括制定项目汇报的流程、项目问题管理流程等。

⑤投标人在现场测评环节过程中不能影响采购人的各项系统正常运行，针对工具测试等环节需要做好相应的应急预案以及操作规范。

⑥商用密码评估服务的实施必须由专业的密评服务人员依照规范的操作流程进行，对操作过程和结果要有相应的记录，并提供完整的服务报告。

⑦通过测评发现系统存在的安全隐患和风险，提出可行性完善建议，编制《商用密码应用与安全性评估改进建议书》、《天津市存量资产盘活管理系统建设项目商用密码建设方案评估报告》、《天津市存量资产盘活管理系统建设项目商用密码应用与安全性评估报告》。

⑧投标人完成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工作后，应协助用户在30日内将评估结果报国家密码管理部门备案。

（2）评测内容

为保障天津市存量资产盘活管理系统建设项目的密码应用安全，按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密码法》、《商用密码管理条例》、《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管理办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密码法》、《商用密码管理条例》、《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管理办法》、《关于重要领域网络和信息系统规范使用密码的通知》(津党厅〔2017〕93 号)等国家密码相关法律规范和天津市商用密码工作部署要求，需由专业商用密码评估机构对天津市存量资产盘活管理系统建设项目进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

|  |  |
| --- | --- |
| 系统名称 | 系统等级 |
| 天津市存量资产盘活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 三级 |

投标人应按照密评相关的标准和规范要求，对系统进行商用密码应用与安全性评估；对系统实际情况以及系统使用的密码产品情况，选择并确定测评对象，在系统真实环境下进行测评，以评估系统的密码应用是否合规、正确、有效；针对评估系统编制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报告按照国家密码管理局要求包含的内容编制或参考模板编制，协助用户认清风险，查找漏洞，找出差距，提出有针对性的加强完善密码安全管理和防护建议。

（3）服务要求

投标人针对天津市存量资产盘活管理系统建设项目密码应用要求和密码评估提供相关咨询、培训与保障，对系统密码应用与方案提供咨询服务，并对根据密评报告改进后的密码应用方案提供安全评估服务。

在服务期内，投标人至少具备6名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从业人员考核（原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人员测评能力考核）证书的密评人员，在1小时内作好服务应答和反馈，在2小时内到达现场，对出现的问题进行现场分析、记录、处置和归档。服务期间提供应急保障工作。

①投标人应依据国家密码法规、密码应用相关技术标准，采用科学的测评方法、流程和工作规范开展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工作。投标人应具备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技术测评实施、管理测评实施、系统整体评估能力。投标人为本项目配备能够依据测评结果做出专业判断以及出具测评报告的能力的测评人员，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按照相关标准，为用户提供安全、客观、公正的评估服务，保证评估的质量和效果。

②投标人应具有完善的测评方案，有计划、按步骤地开展测评工作，且测评方案应专业性强，对系统现状及需求理解应准确，方案应科学合理，内容应完整、可靠性强，实施方法和技术措施应可操作性和有效性强，在签订密评合同后投标人应立即成立密评工作小组，并严格按照合同履行密评责任。

③为保障密评过程中可能涉及的重要数据和敏感信息的安全，投标人应配有相关能力支撑的保密办公区，并具备安全保密管理制度与数据安全能力，采取的安全管理措施应得当，且能够很好保障本项目测评数据的安全，明确对采购人的系统、信息、数据有安全保密的义务，进场测评前必须签订保密协议。

④投标人在现场测评工作中必须在不影响采购人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的前提下进行。

⑤投标人应遵守相应的密评工作制度，包括会议制度、密评文件制度、密评记录制度、工作报告制度等，保证密评工作协调有序的进行。

⑥投标人应根据被测系统的具体情况，按合同约定，配备满足密评工作需要的人员、设备和工具。为保障密评实施与合同约定服务周期内的服务响应，投标人应具备一定的测评工具开发能力以及在测评服务地进行系统环境模拟实验能力。

⑦投标人应具有完善的应急流程，具有快速应急响应服务团队，以保证在整个项目过程中不影响委托单位信息系统的正常运行。

⑧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质量控制的能力和质量管理体系，以保证测评工作的客观、公正、安全。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测评过程中的质量管理方案内项目质量管理应完备，项目质量保障措施应科学、可行、完善，项目管理与风险应控制合理。

⑨投标人应配有较为完善的测评环境，并配备密评网络抓包、密码算法、协议分析工具、随机数检测工具以及常用密码设备，且应具有模拟以及验证被测评系统密码应用方案的能力。

⑩投标人投入本项目的测评工具应为正版并能够保证测评工具产生的数据的可靠性，且测评工具应科学、先进、可行，至少应包括具有校准证明的网络传输密码检测仪，并能够提供上述工具的采购合同。

⑪投标人完成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工作后，应协助用户在30日内将评估结果报国家密码管理部门备案。

⑫投标人在验收时应提交密码安全测评工作的档案。

（4）工作交付物

天津市存量资产盘活管理系统建设项目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工作的成果包括：

《天津市存量资产盘活管理系统建设项目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

《天津市存量资产盘活管理系统建设项目密码应用改进建议书》

第三部分 投标须知

A 说明

1. 概述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1.2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投标邀请函中所叙述项目货物和服务的采购。

1.3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所有各方，对在参与招标投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商业和技术秘密以及其它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均负有保密义务，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2. 定义

2.1 “采购人”和“招标人”系指本次招标活动的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招标活动的机构，即“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

2.2 “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3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为完成采购项目所需承担的全部义务。

3. 解释权

3.1 本次招投标的最终解释权归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3.2 本文件未作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此解释为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 合格的投标人

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关于供应商的有关规定，有能力提供招标采购服务的供应商。

4.2 符合《投标邀请函》中关于供应商资格要求（实质性要求）的规定。

4.3 关于联合体投标

若《投标邀请函》接受联合体投标的：

（1）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投标邀请函》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

（3）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并在投标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主体及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合同项下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4）下载招标文件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下载。

（5）联合体投标的，应以主体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如有），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6）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业绩等有关打分内容根据共同投标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无明确或难以明确对应哪一方的打分内容按主体方打分。

（7）联合体中任意一方为中小企业的，该方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8）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4 关于关联企业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4.5 关于中小微企业参与投标

中小微企业是指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供应商。中小微企业参与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4.6 关于分公司投标

分公司作为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应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及法人企业授权书，法人企业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法人企业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4.7 关于提供前期服务的供应商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 合格的服务

5.1 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应当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等合法权利。

5.2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

5.3 系统软件、通用软件必须是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或版权的正版软件，涉及到第三方提出侵权或知识产权的起诉及支付版税等费用由投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及费用。

6. 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7. 信息发布

本项目需要公开的有关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更正公告、中标公告、终止公告等与招标活动有关的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均将通过“天津市政府采购网（http://tjgp.cz.tj.gov.cn）”和“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http://tjgpc.zwfwb.tj.gov.cn）”公开发布。投标人在参与本采购项目招投标活动期间，请及时关注上述媒体和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招投标系统“查看项目文件”的相关信息。因没有及时关注而未能如期获取相关信息，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风险。

8. 询问与质疑

8.1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天津市财政局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津财采[2017]4号）的要求及委托代理协议的授权范围，针对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应当向采购人提出；针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应当向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提出。

8.2 询问

（1）询问可以采取电话、当面或书面等形式。

（2）采购人应当自收到供应商询问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8.3 质疑

（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提出质疑，否则不予受理。

针对采购结果的质疑，供应商可通过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招投标系统“质疑”模块在线提出。

（3）质疑函应当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二条的规定，并按照统一格式提出（具体格式可参照天津市政府采购网（http://tjgp.cz.tj.gov.cn）“下载专区”中的“质疑函格式文本”）。质疑函应当明确阐述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以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4）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天津市财政局政府采购处依法处理。

8.4 针对询问或质疑的答复内容需要修改采购文件的，其修改内容应当以天津市政府采购网发布的更正公告为准。

9. 其他

本《投标须知》的条款如与《投标邀请函》、《招标项目需求》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的，以《投标邀请函》、《招标项目需求》中规定的内容为准。

B 招标文件说明

10. 招标文件的构成

10.1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1）投标邀请函

（2）招标项目需求

（3）投标须知

（4）合同条款

（5）投标文件格式

（6）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更正公告内容（如有）

10.2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项目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0.3 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即做无效标处理。

10.4 招标文件中涉及的参照品牌、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其他替代品牌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招标要求。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1.1 投标截止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补充或修改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会通过“天津市政府采购网”、“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以更正公告形式发布。

11.2 更正公告一经在“天津市政府采购网”、“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发布，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招投标系统将自动发送通知至已获取招标文件供应商的“查看项目文件”，视同已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请参与项目的供应商及时关注更正公告，由此导致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11.3 更正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更正公告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11.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由采购代理机构以更正公告形式发布，除此以外的其他任何澄清、修改方式及澄清、修改内容均属无效，不得作为投标的依据，由此导致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12. 答疑会和踏勘现场

12.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召开答疑会的，所有投标人应按《投标邀请函》规定的时间、地点参加答疑会。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12.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组织踏勘现场的，所有投标人按《投标邀请函》规定的时间、地点参加踏勘现场活动。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12.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答疑会或踏勘现场中口头介绍的情况，除经“天津市政府采购网”、“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发布外，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C 投标文件的编制

13. 要求

13.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文件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须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风险和责任。

13.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项目需求和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保证其真实有效，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3.3 投标人应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14.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14.1 投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全部辅助材料及证明材料均应有中文文本，并以中文文本为准。外文资料必须提供中文译文，并保证与原文内容一致，否则投标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其投标。

14.2 除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5. 投标文件格式

15.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填写。因不按要求编制而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5.2 投标人可对本招标文件“招标项目要求”所列的所有服务进行投标，也可只对其中一包或几包的服务投标；若无特殊说明，每一包的内容不得分项投标，原则上按照整包确定中标供应商。

15.3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15.4 如投标多个包的，要求按包分别独立制作投标文件。

15.5 投标文件（包括封面和目录）的每一页，从封面开始按阿拉伯数字1、2、3…顺序编制页码。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书、开标一览表等各表中的报价，若无特殊说明应采用人民币填报。

16.2 投标报价是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一切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的最终优惠价格。

16.3 除《招标项目需求》中说明并允许外，投标的每一个货物、服务的单项报价以及采购项目的投标总价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均将予以拒绝。

17.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实质性要求）证明文件；

（2）若国家及行业对投标项目有特殊资格要求的，还须提供特殊资格证明文件；

（3）涉及本须知中“4. 合格的投标人”相关要求的，按其要求执行。

18. 技术响应文件

18.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拟提供的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8.2 上述技术响应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或数据，其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人力、物力等资源的投入以及服务内容、方式、手段、措施、质量保证及建议等。

19. 投标保证金

19.1 按照《招标项目要求》要求执行。

19.2 符合《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相关规定。

20. 投标有效期

20.1 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60天。投标书中规定的有效期短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20.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答复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但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但将要求其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21.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21.1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项目要求》和《投标文件格式》如实编写，未尽事宜可自行补充。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格式不符合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

21.2 投标人按照《投标邀请函》的要求提交网上应答并上传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的电子投标文件（以通过天津公共资源电子签章客户端正确读取签章信息为准）。

21.3 若有修改须于规定时间内重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因模糊不清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D 投标文件的网上应答和提交

22. 投标人须按《投标邀请函》规定提交网上应答并上传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的电子投标文件（以通过天津公共资源电子签章客户端正确读取签章信息为准）。具体方式：使用天津数字认证有限公司发出的CA数字证书（原天津市电子认证中心发出尚在有效期内的CA数字证书仍可使用）登录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网址：http://tjgpc.zwfwb.tj.gov.cn）-“网上招投标”-“供应商登录”-“市级集采机构入口”提交网上应答并上传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的电子投标文件（以通过天津公共资源电子签章客户端正确读取签章信息为准）。如有需要，投标人可于工作时间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到天津市河东区红星路79号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窗口完成上述操作。

23. 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要求

23.1 投标人须下载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下载中心-《天津公共资源电子签章客户端安装包及使用说明》。

23.2 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对所需提供的一切纸质材料进行扫描后加入电子投标文件，按照《天津公共资源电子签章客户端安装包及使用说明》规定的要求制作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的电子投标文件（以通过天津公共资源电子签章客户端正确读取签章信息为准），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招投标系统。

特别提醒：

（1）由于投标人网络接入速率不可控等网络传输风险，建议投标人在网上应答上传加盖电子签章的电子投标文件后，对上传文件进行下载，核对文件完整性，如是否缺页少页、图片是否显示完整、签章是否有效等，并按照《天津公共资源电子签章客户端安装包及使用说明》要求的文件检查方法进行检查，确保投标文件上传准确、有效。

（2）投标人应当按照天津公共资源电子签章客户端使用说明的要求使用电子签章客户端软件。不按本使用说明使用电子签章客户端软件，或使用word等其它软件进行签章工作，将会造成天津公共资源电子签章客户端无法读取签章信息，并导致投标无效。

23.3 投标人须保证电子投标文件清晰，便于识别，如因上传、扫描、格式等原因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24. 投标人须承诺接受电子投标的方式，并自行承担由此带来的废标、无效投标的风险。

25. 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网上应答和上传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的电子投标文件（以通过天津公共资源电子签章客户端正确读取签章信息为准）的投标将被拒绝。

E 开标和评标

26. 开标解密和资格审查

26.1 投标人须于《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时间内使用天津数字认证有限公司发出的CA数字证书（原天津市电子认证中心发出尚在有效期内的CA数字证书仍可使用）登录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网址：http://tjgpc.zwfwb.tj.gov.cn）-“网上招投标”-“供应商登录”-“市级集采机构入口”完成开标解密。

26.2 由于投标人原因，没有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网上开标解密，视为无效投标。

26.3 开标解密后，对开标结果进行网上公示，投标人报价为空、为零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6.4 开标解密后，投标代表人应保持电话畅通并具备相应的网络环境，随时准备接受评委的网上询标。

26.5 投标人须于规定时间内通过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招投标系统“询标解答”对评委的网上询标予以解答。如投标代表人被要求到评审现场答疑时，须携带身份证等有效证件原件，以备查验。

26.6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6.7 开标解密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7. 评标委员会

27.1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7.2 评标委员会负责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进行审查、询标、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认为必要时，可向投标人进行询标。

27.3 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或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情况时，或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时，评标委员会有权宣布废标。

27.4 评标委员会负责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向采购人提出经评标委员会签字的书面评标报告。

28. 对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28.1 符合性检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有无计算错误、要求的保证金是否已提供、文件签署是否正确、实质性要求等进行审查，确定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

28.2 投标截止时间后，除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供外，不接受投标人及与投标人有关的任何一方递交的材料。

28.3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回不符合要求的重大偏离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的投标。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或中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加盖电子签章的；

（2）投标有效期短于招标文件要求的；

（3）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4）不能满足招标文件中任何一条实质性要求或加注“★”号条款出现负偏离或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或投标内容不符合相关强制性规定的；

（5）未按时进行网上解密或电子投标文件损坏、无效的；

（6）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7）存在串通情形的；

（8）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9）其他法定投标无效的情形。

28.4 评标委员会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审核，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修改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8.5 评标委员会将要求投标人按上述修改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改后的报价，其投标将被拒绝。

29. 投标文件的澄清

29.1 澄清有关问题。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有义务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投标代表人就相关问题进行澄清。

29.2 投标人澄清、说明、答复或者补充的电子文件，加盖电子签章后上传至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招投标系统。

29.3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答复或者补充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的修改。

29.4 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与投标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0. 投标的评估和比较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评估和比较。

31. 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

31.1 评标原则

（1）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3）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但不影响项目评审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1.2 评标方法

（1）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方法，具体评审因素详见《招标项目需求》。评标采用百分制，各评委独立分别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进行逐项打分，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每一因素的打分汇总后取算术平均分，该平均分为供应商的得分。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评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2〕69号）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3）评标委员会审查产品资质或检测报告等相关文件符合性时，应综合考虑行业特点、交易习惯、采购需求最本质原义等情况，而不应以投标文件中产品名称与招标文件产品名称是否一致作为审查的标准。

（4）中标候选供应商产生办法：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经采购人授权后按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5）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43条规定，如评审现场经财政部门批准本项目转为其他采购方式的，按相应采购方式程序执行。

32. 其他注意事项

32.1 在开标、投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或采购代理机构询问评标情况、施加任何影响，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32.2 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开、评标期间及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透露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等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评标情况。

32. 3 本项目不接受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F 授予合同

33. 中标供应商的产生

33.1 采购人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33.2 采购人也可以按照《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招标文件的要求确认中标供应商。

34. 中标通知

34.1 中标公告发布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招投标系统以电子形式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请使用天津数字认证有限公司发出的CA数字证书（原天津市电子认证中心发出尚在有效期内的CA数字证书仍可使用）登录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网址：http://tjgpc.zwfwb.tj.gov.cn）-“网上招投标”-“供应商登录”-“市级集采机构入口”，并从“供应商系统”的“查看项目文件”中获取）。《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35. 投标人可使用天津数字认证有限公司发出的CA数字证书（原天津市电子认证中心发出尚在有效期内的CA数字证书仍可使用）登录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网址：http://tjgpc.zwfwb.tj.gov.cn）-“网上招投标”-“供应商登录”-“市级集采机构入口”，并从“供应商系统”的“项目资审情况”中获取未通过资格审查的原因或从“供应商系统”的“查看排序和得分”中获取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6. 签订合同

36.1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文本请使用天津数字认证有限公司发出的CA数字证书（原天津市电子认证中心发出尚在有效期内的CA数字证书仍可使用）登录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网址：http://tjgpc.zwfwb.tj.gov.cn）-“网上招投标”-“供应商登录”-“市级集采机构入口”，并从“供应商系统”的“合同”中获取。

36.2 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且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7. 履约保证金

37.1 若《招标项目要求》规定须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供应商须按照规定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7.2 中标供应商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采购人有权没收其履约保证金。

38. 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9. 合同分包

39.1 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供应商不得分包合同。

39.2 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中标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合同一般条款**

需方：

供方：

供、需双方根据 项目（项目编号：TGPC-201 - ）的政府采购结果和招标文件的要求，并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 合同：

*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 本合同非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鉴于政府采购使用的合同文本的特殊性，本合同一般条款仅作为确立法律关系框架作用，具体合同的权利义务等内容以双方签订的专业合同为准，该合同作为本政府采购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附件合同没有而合同一般条款有的且涉及政府采购性质的内容，以合同一般条款内容为准。

一、采购内容： （详见附件）

 合同总价款：人民币 元

 大写：人民币 元整

二、质量要求及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见附件。

三、供方所提供的服务必须具有合法手续及相关文件。如涉及知识产权则必须是自己拥有或合法使用的。

四、服务时间、地点、方式：见附件。

五、供方应随服务向需方交付的相关资料。如果所提交文件是外文的，供方有义务为需方提供中文或译成中文文件。

 六、验收工作由需方负责对合同进行验收。

 七、货款支付方式：见附件。

供方开户银行（汉字全称）： ，

行号（数字代码）： ，

帐 号： 。

八、有关涉及本合同供方向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澄清资料和服务承诺均视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对供方具有约束力。

九、本合同一式 份，需方留存 份，供方留存 份，均具同等效力，签字盖章后生效。

|  |  |
| --- | --- |
| 供方（公章）：  | 需方（公章）：  |
| 地址：  | 地址：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电话： | 电话： |

时间：20 年 月 日

**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条款为准。

 合同特殊条款由供方和需方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协商拟订。

第一包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加盖电子签章）**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所投包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代表人姓名：**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总目录**

**（投标人自行编制）**

**评分因素及评标标准页码检索**

**（需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评分因素及评标标准”中每个评分项逐项列明页码）**

**附件1**

**投标书**

致：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贵方为天津市 项目（项目编号： ）的投标邀请，投标代表人 （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我公司 （投标单位名称、地址）提交网上应答及上传加盖电子签章的投标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交付的服务投标总价为：

第一包，￥ 元（人民币），大写 。

第二包，￥ 元（人民币），大写 。

……

2. 我公司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公司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更正公告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所有附件。我们认为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更正公告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所有附件）公平公正，无倾向性和排他性，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 我公司的投标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60天。

5. 我公司同意按照招标方要求提供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并声明投标文件及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有效。由于我公司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6. 我公司保证所投产品来自合法的供货渠道，若中标，则有义务向采购人提供其需要的有效书面证明材料。如果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并承担相关责任。

7. 我公司已熟知贵中心关于本项目电子招投标的要求和规定，我公司完全响应本次招投标通过网上应答进行的方式，我方承诺投标数据以应答截止时间贵中心网络服务器数据库的记录为准，一切因网络通信或我方操作失误造成的应答数据错误或缺失均与贵中心无关，我方愿承担因此出现的任何风险和责任。

8. 我公司承诺完全符合《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并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在整个招标过程中，我公司若有违规行为，我公司完全接受贵中心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给予处罚。

9. 我公司承诺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各项条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截止日前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0. 我公司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1.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公司投标无效且接受相关部门依法作出的处罚，并承担通过“天津市政府采购网”等相关媒体予以公布的任何风险和责任。

12. 我公司开票信息如下，**此信息与我公司在税务局注册的信息一致**：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电话：

开户行及账号：

开具发票类型：□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普通发票

13. 我公司选择招标代理服务费发票领取方式（请自行选择以下任一方式并在相应□里划“√”）：

**□上门自取**

**□到付邮寄**

邮寄地址、邮编：

邮寄联系人、手机号码：

投标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

包号：

 单位： 元

|  |  |  |
| --- | --- | --- |
| 项 目 | 价 格 | 备 注 |
| 投标总价 |  |  |
| 软件开发服务 | 开发费 |  |  |
| 培训费 |  |  |
| 维护费 |  |  |
| 集中式数据库费用 |  |  |
| 应用服务器中间件费用 |  |  |
| 基础地理信息软件费用 |  |  |

注：1. 软件开发服务、集中式数据库费用、应用服务器中间件费用和基础地理信息软件费用的价格汇总应与投标总价一致；

2. 软件开发服务、集中式数据库费用、应用服务器中间件费用和基础地理信息软件费用的价格应分别与开标分项一览表中对应部分的报价合计一致。

投标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

**开标分项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软件开发服务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具体岗位 | 人月数 | 人月金额 | 小计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总报价 |

注：1. 本表应按供应商投入本项目的各岗位人员如实填写；

2 本表中总报价须与投标总价中软件开发服务保持一致。

集中式数据库、应用服务器中间件和基础地理信息软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号 | 标的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制造商 | 产地 | 商品属性 | 单价 | 采购数量 | 计量单位 | 总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商品属性应在“环保产品”、“节能、节水产品”、“自主知识产权产品”、“无”四个选择项中选择填写。

2. 如国产产品，产地精确到省级行政区域。如进口产品，产地精确到国家。

3. 本表总价合计应与投标总价中集中式数据库费用、应用服务器中间件费用及基础地理信息软件费用保持一致。

投标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4**

**商务要求点对点应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应答 | 偏离说明 | 备注 |
| （一）报价要求 |
| 　 | 　 | 　 | 　 | 　 |
| （二）服务要求 |
| 　 | 　 | 　 | 　 | 　 |
| （三）时间、地点要求 |
| 　 | 　 | 　 | 　 | 　 |
| （四）付款方式 |
| 　 | 　 | 　 | 　 | 　 |
| （五）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 |
| 　 | 　 | 　 | 　 | 　 |

注：

1.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投标文件将视为虚假材料。

2. 招标要求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具体要求，投标应答指投标文件的具体内容。

3. 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

投标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5**

**技术要求点对点应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 序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应答 | 偏离说明 | 备注 |
| --- | --- | --- | --- | --- |
| 1 | （一）投标人须承诺所提供的服务、人员及设备符合相关国家强制性规定。 |  |  |  |
| 2. 项目需求书要求 |
| 序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应答 | 偏离说明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投标文件将视为虚假材料。

2. 招标要求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具体要求，投标应答指投标文件的具体内容。

3. 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

4. 投标人在上表“项目需求书要求”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6**

**主要相关项目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用户单位名称 | 项目内容 | 实施地点 | 用户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项目起止时间 | 合同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若招标文件第二部分评分因素及评标标准中要求提供业绩的，投标人所列业绩应按其要求将证明材料按顺序附后。

投标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7**

 **软件部分技术文件投标格式要求**

**1．公司概况：**

（1）业务范围、注册资本、资质认证情况

（2）人员构成、组织机构及职能

（3）近三年所承担的主要项目情况介绍

（4）公司具有的开发场地、开发环境及开发能力

（5）最能体现符合条件的相关任务（详见附件7－1）

**2．技术方案：**

（1）需求分析的结果、系统整体结构、重点技术问题的解决方案

（2）开发方法、开发环境、开发技术

（3）系统运行的硬件、软件和网络环境

（4）质量保障措施

**3．开展本项任务具体方法的描述**

（1）项目小组组成及总人数

（2）项目组织计划

（3）工作计划及各阶段成果（详见附件7－2）

（4）工作组的组成和人员任务分配（详见附件7－3）

（5）专业人员简历（详见附件7－4）

**附件7-1**

**最能体现符合条件的相关任务**

|  |
| --- |
| 项目名称： |
| 用户名称： |
| 项目简介： |
| 开始日期（年/月）： |
| 完成日期（年/月）： |
| 简述你公司所提供的具体服务，所投入的专业人员数量和完成任务的总人月数： |
| 合同大约金额： |
| 你公司参加本项目的高层人员姓名（项目经理/技术主管）： |
| 目前该项目的进展情况或使用情况： |

**用此表格填写有关你公司近3年承担类似项目的情况，每个不同任务分别填写。**

**附件7-2**

**工作计划及各阶段成果**

|  |  |  |  |
| --- | --- | --- | --- |
| **工作内容** | **计划完成时间（天）** | **人工投入（人月数）** | **产出成果**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交付期：** |

**注：列出项目阶段划分、完成时间、人工投入及产出成果。附件7-3**

**专业人员组成及任务分配**

|  |  |  |  |
| --- | --- | --- | --- |
| **姓名** | **岗位** | **学历** | **任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列出所有参加本项目专业人员名单及在本项目中所承担岗位和工作。**

**附件7-4**

**专业人员简历格式**

本项目岗位：

人员姓名：

学历、专业：

所获证书：

出生日期：

在此公司工作年限：

**关键资格条件：**

***（概述此人员与本任务最相关的经验，描述其在以前的有关任务中承担的责任，给出日期和地点。）***

**教育：**

*（概述此人员的大学和其他专业化教育和培训情况，给出学校的名称、入学日期、所获学位。）*

**所获证书：**

*（提供此人与本项目相关的证书扫描件）*

**工作简历：**

（从现任职位开始，倒叙列出自毕业后所任所有职务、日期、受雇单位名称、职位头衔、任务地点。近十年的经验应给出从事活动的类型和适当的用户信息。）

**注：关键岗位人员均需填写此表。附件8**

**制造商售后服务承诺**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承诺内容 |
| 1 | 保修期内 |  |
| 2 | 保修期后 |  |
| 3 | 培训方案 |  |
| 4 | 其他内容 |  |

制造商（加盖制造商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制造商售后服务承诺须加盖制造商公章原件扫描后放入电子投标文件，否则不予认定。

**附件9**

**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承诺内容 |
| 1 | 保修期内 |  |
| 2 | 保修期后 |  |
| 3 | 培训方案 |  |
| 4 | 其他内容 |  |

投标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0**

**投标代表人授权书**

致：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

我单位授权委托本月/上月（本月尚未缴纳社保的，则填写上月）由我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在职职工\_\_\_\_\_\_\_\_\_\_\_\_\_\_\_（姓名）（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作为投标代表人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中心组织的\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_\_\_\_\_\_\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投标文件澄清、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投标代表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投标代表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年 月 日

|  |  |
| --- | --- |
| 投标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 投标代表人身份证背面 |

**附件11**

**售后服务承诺及培训内容**

**附件12-1**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请填写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请填写标的名称**），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请填写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 （**请填写承接该标的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请根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请填写标的名称**），属于 **（请填写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 （**请填写承接该标的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请根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型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

日期：

**注：**

**1.标的名称须按照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标的名称进行填写；所属行业须按照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进行填写，否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除新成立企业外，上表填写不全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附件12-2**

**若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文件中可不提供此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

 日 期：

注：

**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若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文件中可不提供此声明函。**

**附件13**

**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填报要求：

1.本表的产品名称、品牌型号、金额应与《开标分项一览表》一致。

2.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现行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

3.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果填写不完整或有误，不再享受上述政策优惠。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环境标志产品 | 产品名称 | 品牌型号 | 制造商 | 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 金额 |
|  |  |  |  |  |
|  |  |  |  |  |
| 环境标志产品金额合计 |  **元** |
| 比重（环境标志产品金额/所投包投标总价）\*100% |  **%** |
| 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第 至 页。 |
| 节能产品（非强制节能产品） | 产品名称 | 品牌型号 | 制造商 | 节能认证证书编号 | 金额 |
|  |  |  |  |  |
|  |  |  |  |  |
| 节能产品（不包括强制节能产品）金额合计 |  **元** |
| 比重（节能产品金额/投标所投包总价）\*100% |  **%** |
| 节能产品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第 至 页。 |

投标人名称：

日期：

**附件14：招标文件第一部分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证件**

**附件15**

**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我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单位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投标人名称：

日期：

**证明材料**

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名称：

日期：

**附件16：招标文件评分因素及评标标准中要求的证明材料扫描件、方案等**

**附件17：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第二至第四包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加盖电子签章）**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所投包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代表人姓名：**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总目录**

**（投标人自行编制）**

**评分因素及评标标准页码检索**

**（需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评分因素及评标标准”中每个评分项逐项列明页码）**

**附件1**

**投标书**

致：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贵方为天津市 项目（项目编号： ）的投标邀请，签字代表 （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我公司 （投标单位名称、地址）提交网上应答及上传加盖电子签章的投标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交付的服务投标总价为：

第一包，￥ 元（人民币），大写 。

第二包，￥ 元（人民币），大写 。

……

2. 我公司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公司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更正公告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所有附件。我们认为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更正公告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所有附件）公平公正，无倾向性和排他性，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 我公司的投标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60天。

5. 我公司同意按照招标方要求提供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并声明投标文件及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有效。由于我公司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6. 我公司保证所投产品来自合法的供货渠道，若中标，则有义务向采购人提供其需要的有效书面证明材料。如果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并承担相关责任。

7. 我公司已熟知贵中心关于本项目电子招投标的要求和规定，我公司完全响应本次招投标通过网上应答进行的方式，我方承诺投标数据以应答截止时间贵中心网络服务器数据库的记录为准，一切因网络通信或我方操作失误造成的应答数据错误或缺失均与贵中心无关，我方愿承担因此出现的任何风险和责任。

8. 我公司承诺完全符合《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并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在整个招标过程中，我公司若有违规行为，我公司完全接受贵中心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给予处罚。

9. 我公司承诺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各项条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截止日前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0. 我公司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1.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公司投标无效且接受相关部门依法作出的处罚，并承担通过“天津市政府采购网”等相关媒体予以公布的任何风险和责任。

12. 我公司开票信息如下，**此信息与我公司在税务局注册的信息一致**：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电话：

开户行及账号：

开具发票类型：□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普通发票

13. 我公司选择招标代理服务费发票领取方式（请自行选择以下任一方式并在相应□里划“√”）：

**□上门自取**

**□到付邮寄**

邮寄地址、邮编：

邮寄联系人、手机号码：

投标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包号 | 服务名称 | 数量 | 投标总价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

**开标分项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 号：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项号** | **服务名称** | **总价** | **数量** | **备注** |
| 1 |  |  | 1项 |  |
| 其中 |
| **分项名称** | **价格** | **数量**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 本表第一行填写本项目投标总价，须与附件2中投标总价保持一致。

2. 下面应填写分项价格及分项名称（分项名称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减、修改），分项价格汇总应等于总价。

投标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4**

**商务要求点对点应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应答 | 偏离说明 | 备注 |
| （一）报价要求 |
| 　 | 　 | 　 | 　 | 　 |
| （二）服务要求 |
| 　 | 　 | 　 | 　 | 　 |
| （三）时间、地点要求 |
| 　 | 　 | 　 | 　 | 　 |
| （四）付款方式 |
| 　 | 　 | 　 | 　 | 　 |
| （五）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 |
| 　 | 　 | 　 | 　 | 　 |

注：

1.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投标文件将视为虚假材料。

2. 招标要求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具体要求，投标应答指投标文件的具体内容。

3. 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

投标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5**

**技术要求点对点应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 序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应答 | 偏离说明 | 备注 |
| --- | --- | --- | --- | --- |
| 1 | （一）投标人须承诺所提供的服务、人员及设备符合相关强制性规定 |  |  |  |
| 2. 项目需求书要求 |
| 序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应答 | 偏离说明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投标文件将视为虚假材料。

2. 招标要求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具体要求，投标应答指投标文件的具体内容。

3. 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

4. 投标人在上表“项目需求书要求”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6**

**主要相关项目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用户单位名称 | 项目内容 | 实施地点 | 用户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项目起止时间 | 合同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若招标文件第二部分评分因素及评标标准中要求提供业绩的，投标人所列业绩应按其要求将证明材料按顺序附后。

投标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7**

**投标代表人授权书**

致：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

我单位授权委托本月/上月（本月尚未缴纳社保的，则填写上月）由我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在职职工\_\_\_\_\_\_\_\_\_\_\_\_\_\_\_（姓名）（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作为投标代表人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中心组织的\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_\_\_\_\_\_\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投标文件澄清、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投标代表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投标代表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年 月 日

|  |  |
| --- | --- |
| 投标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 投标代表人身份证背面 |

**附件8-1**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请填写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请填写标的名称**），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请填写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 （**请填写承接该标的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请根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请填写标的名称**），属于 **（请填写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 （**请填写承接该标的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请根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型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

日期：

**注：**

**1.标的名称须按照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标的名称进行填写；所属行业须按照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进行填写，否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除新成立企业外，上表填写不全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附件8-2**

**若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文件中可不提供此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

 日 期：

注：

**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若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文件中可不提供此声明函。**

**附件9：招标文件第一部分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证件**

**附件10**

**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我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单位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投标人名称：

日期：

**证明材料**

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名称：

日期：

**附件11：招标文件评分因素及评标标准中要求的证明材料扫描件、方案等**

**附件12：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